

2022 年度
泰宁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部门决算

目 录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4
一、部门主要职责	4
二、部门决算单位基本情况	4
三、部门主要工作总结.....	5
第二部分 2022 年度部门决算表	14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14
二、收入决算表	15
三、支出决算表	17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20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22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23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26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26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28
第三部分 2022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29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9
二、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30
三、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30
四、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33
五、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34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34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 明	35
八、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36
九、其他重要事项情况说明.....	37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39
第五部分 附件	41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一、部门主要职责

泰宁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的主要职责是：（一）贯彻执行国家和省市有关住房和城乡建设、管理的法律和政策，承担规范全县住房和城乡建设、管理秩序的责任；（二）拟定住房和城乡建设、管理相关政策并组织实施；（三）指导和管理全县住房和城乡建设行政执法、监督稽查工作；（四）负责城市规划区范围内各项建设用地和各项建设工程的规划管理工作，核发建设用地规划许可证和建设工程规划许可证；（五）组织对城市规划实施检查、查处违法行为，承担有关城乡规划管理的行政复议申请；（六）指导和管理全县城市规划区内的园林绿化、县级工程质量安全监督管理工作等。

二、部门决算单位基本情况

从决算单位构成看，泰宁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包括1个机关行政处（科）室及5个下属单位，其中：列入2022年部门决算编制范围的单位详细情况见下表：

单位名称	单位性质	在职人数
泰宁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财政核拨	7
泰宁县村镇建设站	财政核拨	4

泰宁县建设工程质量安全站	财政核拨	11
泰宁县市政园林所	财政核拨	8
泰宁县房地产服务中心	财政核补	3
泰宁县建设工程消防技术服务保障中心	财政核拨	0

三、部门主要工作总结

2022年，泰宁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主要任务是：严格按照县委、县政府工作部署，围绕“建设新城、改造老城、开发古城”工作思路，以申报国家历史文化名城、城乡建设品质提升、“小县大城关”建设、城市精细化管理等重点工作为主抓手，加快“山水城”融合和“小县大城关”建设，持续推动泰宁城乡建设品质高质量发展超越。围绕上述任务，重点完成了以下工作：

（一）政策及资金争取情况。政策争取方面。我县列入省级历史文化保护传承试点县、2022年生活垃圾分类试点县，际溪村、崇际村和里坑村入选中国传统村落，古城区更新提升工程在省级样板工程年终考核工作中荣获全省第2名，并成功申报省级历史文化名城。同时，全市农村生活垃圾分类现场会在泰宁县大田乡召开，申报历史文化名城经验做法在全省推广，农村建房管理经验做法在全市推广。**资金争取方面。**2022年，我局重点围绕城乡建设品质提升、农村人居环境整治提升、城市精细化管理各项重点工作，加强向

上争取资金力度，共争取到中央及省市老旧小区改造、城市绿道、雨污分流、农村生活垃圾整治、公共停车场等方面上级补助资金共计 6500 余万元、地方债券资金共计 8500 万元。

（二）城市建设品质提升工作情况。做好项目建设。把城乡品质提升作为我局中心工作主抓，成立了县长主抓领导小组，把城乡品质提升工作项目化、清单化、责任化，围绕 9 项重点任务、典型样板工程、省市 2022 年工作重心及 2022 年市对县工作指标，2022 年共计谋划城市建设品质提升重点项目 74 项，截至 11 月，74 项重点项目已全面开工建设，其中建成 49 项，完成投资 19.93 亿元，占全年计划投资的 100.44%。**做好指标把控。**紧盯 2022 年度市对县目标任务，倒排时间进度，定好时间节点，确保各项目标任务圆满完成。截至目前，完成老旧小区改造 1631 户，新建改建城市道路 4.3 公里、雨水管网 6 公里、污水管网 7.3 公里，完成集镇集镇污水管网建设 3 公里，新增城市绿道 13 公里，顺利完成年度目标任务。**做好考评考核。**制定并印发《关于准备 2022 年全县城乡建设品质提升考核验收佐证材料的通知》及考核验收标准分工表，组织住建局、农业农村局等相关单位召开考核工作碰头会，进一步明确细化责任分工。

（三）“五比五晒”推进情况。建筑业产值。2022 年我县全年完成建筑业总产值 68.96 亿元，增加 7.03 亿元，同比

增速 11.4%；2022 年全年完成入库税收 4046 万元，减少 1061 万元，同比下降 20.78%。**商品房销售面积。**1-12 月，我县全年完成商品房销售总面积约为 16.16 万平方米，销售面积减少 19.72 万平方米，同比下降 55%；预计完成入库税收 6435 万元，减少 1409 万元，同比下降-17.96%，我县商品房去化周期为 15 个月（去化周期在 12-18 个月之间得分为满分）。**房地产从业人工资总额。**三季度，我县房地产从业人工资总额为 1241 万元，同比增长-20.98%，四季度无需上报房地产业从业人工资总额，以第三季度指标为准。

（四）安全生产工作情况。一是开展“全覆盖”检查。今年以来，累计派出检查组 22 个，检查在建项目 143 个次，其中涉及基坑工程 8 个，模板工程 20 个，脚手架工程 20 个，起重机械及吊装工程 18 个，有限空间作业 12 个，累计整改隐患 708 条，责令停工整改项目 0 个。二是**道路交通方面。**制定我县道路交通百日攻坚工作方案，加强日常监管，加大联合执法力度，联合交警、交通开展联合执法行动，每天组织执法人员在建工地、城区道路进行巡查管控，全面检查渣土运输情况，发现问题及时督促整改，累计下达整改通知书 3 份，累计立案查处 2 起渣土运输抛洒滴漏违法行为。三是**消防安全方面。**制订《泰宁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关于开展住建系统高层建筑重大火灾风险专项整治的通知》（泰住建〔2022〕72 号），对我县高层民用建筑开展重大火灾风险专

项整治，进一步摸清高层民用建筑基本情况，截止目前，我局共受理办结高层民用建筑消防验收备案项目 7 件，装饰装修项目 3 件。**四是自建房排查方面。**根据全省自建房安全专项整治“百日行动”工作推进时限的要求，制定《泰宁县自建房安全专项整治实施方案》，推动实施保险监测房屋 9 栋，开展一般安全隐患 50 年以上老旧房屋专项治理 20 栋，完成 2022 年新增城乡农村经营性自建房系统录入 622 户，完成系统录入数据 952 户。

（五）申报历史文化名城工作情况。一是坚持高位推动。成立申名办和名城委，高标准各项保护规划和古城更新方案，制定《泰宁县民宿发展管理办法》等各项政策措施，绘制保护传承总蓝图。二是坚持保护优先。两年来，争取等各类补助资金约 5400 万元，组织培养民间工匠 300 多人次，完成 20 栋明清古建筑修复工作，彰显传统建筑古风韵。三是坚持项目推动。采用“微改造”的“绣花”功夫，投入约 2430 万元推进历史街区和历史建筑修复工作，实施古城区更新提升工程和历史文化遗产试点工程，传承文化保护塑精品。四是坚持多元参与。深入挖掘文化内涵，积极宣传、传习梅林戏等非遗项目，培育发展特色民宿、客栈等新业态，加快完善游客集散中心、导览标识等旅游要素建设，打造遗产活化新样板。

（六）城市更新建设情况。古城更新提升。成立县申名办、名城委，制定《泰宁县国家历史文化名城申报工作方案》，

完成《历史文化名城申报文本》编制，灵秀商城提升改造、红军街风貌提升、消防综合服务站等项目已建成，打通土地巷、三尺巷等 10 余条巷道，修缮完成进士第、江家大院等 10 余栋古建筑，8 个具有地方特色的新业态入驻古城，上青、新桥等 3 个乡镇开馆营业。**市政设施提升。**完成状元街、和平中街、归化路、开泰路、左圣路市政道路“白改黑”，完成背街小巷改造 5 条，新建改建城市道路 4.3 公里。推动完成民主街、利达小区、领上街、黛林园至东门巷等地段雨污管网改造，共新（改）建污水管网 7.8 公里、雨水管网 6 公里，铺设天然气管道 14.48 公里。**景观风貌提升。**深入推进城市景观提升，优化城市景观风貌，提升城市“第一眼、第一感、第一夜”，新增郊野公园 25 公顷、城市公园绿地 12.2 公顷，共新建改造城市绿道 13 公里，建成“口袋公园”5 处建设、立体绿化 5 处。

（七）房地产业工作情况。确保供需平衡。合理制定土地出让计划，加强房地产用地出让论证，保持动态增补，确保供给平衡，形成“一个渠道进水、一个池子蓄水、一个龙头放水”的良性机制，控制用于商品房开发建设用地的总面积，确保供给平衡及合理的去化周期（12 个月—18 个月），目前我县去化周期为 15.92 个月。**调控预售审批。**根据去化周期及不同楼盘的去化率进行调控，适当调整预售审批节奏，制定出台房地产业健康平稳发展“一季度”开门红政策

及《关于进一步促进房地产业良性健康发展若干措施的实施意见》，目前，共销售商品房 1313 套，销售 8.23 万平方米。合理定价限价。全面落实“房住不炒”原则，坚持房价调控目标不动摇、力度不放松，引导合理定价，促进我县商品房销售，今年来商品住房交易均价为 7779 元/m²，同比去年年末上涨 2.7%，增幅较为稳定。

（八）村镇建设工作情况。一是乡镇污水处理方面。完成乡镇生活污水处理设施改造提升并移交运营 7 座，制定《泰宁县乡镇污水处理设施及配套管网运营考核细则》，完成朱口镇、梅口乡等集镇污水管网建设 3.4 公里。二是乡镇生活垃圾治理方面。按照 6 个有的标准，推动完成大田乡全域垃圾分类工作，顺利举办全市农村生活垃圾分类现场会。三是裸房整治方面。完成整治既有农房（裸房）数量 142 栋（超额完成今年 110 栋裸房整治任务）。

（九）城市管理工作情况。推动城市精细化管理。围绕创建全国文明城市工作，不断深化城市网格化管理机制，建立健全城区三级网格体系，建设完善城市运行管理服务平台，构建智慧城管、“空中监管”和“智慧停车”平台，打造 9 项精细化管理示范项目，现已开工 9 项，完成 9 项，累计完成投资 3010 万元。完成朝京华庭小区等生活小区 30 座生活垃圾分类屋（环保屋）设置，实现城区建成区生活垃圾分类 100%全覆盖。规范市容市貌秩序。在采取分片包路段

责任制，集中整治和日常管理相结合，堵与疏相结合的方法，把整治店外经营、取缔流动摊点作为市容整治重点。今年以来共优化服务审批 330 家商业店招、180 次占道审批活动，先后纠正店外占道经营、乱堆放 3.6 万余起，取缔流动摊点 180 余摊，清理有碍观瞻和擅自悬挂的各类广告 860 余处，清理私垦菜地 240 余处。**强化违章建设巡查管控。**以我县开展老旧小区改造及建筑施工安全隐患大排查大整治百日攻坚专项行动为契机，在县创城办的正确指导和协调沟通下，城监大队已对县部分单位老旧小区顶层违法建筑依法进行强制拆除，拆除面积 1 万余平米，同时结合村社区“三乱”整治，拆除违章搭建共 40 余处，面积约 5215 平方米。**加强扬尘及静夜守护专项行动。**联合生态环境局、公安局、文旅局等部门开展专项执法，重点对在建工地、餐饮娱乐场所、住宅小区等夜间噪声易发点进行测管联动，深入工地开展宣传教育 50 余次，发放宣传手册 120 余份，对未经审批擅自施工扰民现象进行严厉查处。今年以来，累计出动执法人员 106 人次，检查建筑工地夜间施工 41 家次，对违法施工工地约谈 2 次。

（十）建筑企业发展情况。制定发展政策措施。结合我县实际，联合县财政局制定出台《泰宁县持续推进建筑业发展的若干措施》（泰住建〔2022〕64 号），着力从建立优质企业培育库、建立优质企业动态名录库、鼓励非政府投资项

目依法发包、鼓励企业创先争优、企业走出去承接业务和落实惩戒制度等 7 条措施入手，打造形成能够代表我县建筑行业龙头企业的龙头企业。**加快绿色建筑验收。**按照《关于印发 2018 年度建筑节能目标和任务分解的通知》（闽建办科〔2018〕19 号）文件精神要求，落实各方主体责任，完成御景园（泰宁县圳坝上住宅小区）二期及公厕、配电房、箱涵等配套设施、杉阳壹品小区一期、泰宁悦府、博森翰林城等绿色建筑项目竣工验收，验收绿色建筑面积约为 37.01 万平方米，绿色建筑占比达 100%。**推进装配式建筑发展。**根据《2019 年三明市装配式建筑工作要点》（明建办〔2019〕14 号）文件精神要求，由住建局形成组织成立了建筑产业现代化推进领导小组，稳步推动我县装配式建筑有序发展，泰宁县 C1 地块城区机动车维修配件仓库项目、泰宁县 B1 地块城区机动车维修配件仓库项目)，总建筑面积 1.05 万平方米。

（十一）其他城建服务工作情况。抓好行政审批服务工作。严格按照《施工许可证管理办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做好施工许可证核发、工程竣工备案、项目招投标等工作，目前共核发施工许可证 18 份，实行并联审批项目数 18 个，建筑面积约 10.670 万 m²，工程造价约 2.891 亿元；实行联合验收项目数 21 个，建筑面积 42.451 万 m²，造价 10.346 亿元。**科学做好测绘服务工作。**做好各类建设项目建筑物的测绘工作。累计完成三明领航高级

中学、泰宁中燃 LNG 气化站等 27 幢建筑物的定(验)线工作；累计完成不动产宗地测绘 490 宗，累计测(算)绘建筑面积约 49.91 万平方米；完成御景园、杉阳壹品一二期、泰宁悦府、福建（泰宁）影视基地、泰宁县机动车检测、仓储中心等累计 20 个建设项目的多测合一测绘工作。**统筹协调征收服务工作。**制定《2022 年和谐征迁百日攻坚行动方案》，有序推进 2022 年征迁项目，截至目前，泰宁县财富广场周边房屋收储、泰宁县电信局宿舍楼房屋收储等 8 个项目全面完成，共完成土地征收 569.91 亩，征收房屋 42 户，建筑面积 5703.84 平方米，全年完成年度目标任务。

第二部分 2022 年度部门决算表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1 表

部门：泰宁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决算数	项目(按支出功能分类)	决算数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6205.41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0.72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1474.98	二、外交支出	0.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0.00	三、国防支出	0.00
四、上级补助收入	0.00	四、公共安全支出	0.00
五、事业收入	0.00	五、教育支出	0.00
六、经营收入	0.00	六、科学技术支出	0.00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00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0.00
八、其他收入	0.00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1.79
		九、卫生健康支出	0.00
		十、节能环保支出	708.7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6457.46
		十二、农林水支出	0.00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0.00
		十四、资源勘探信息等支出	0.00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0.00
		十六、金融支出	0.00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0.00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636.36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1723.76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0.00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00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0.00
		二十三、其他支出	10111.59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0.00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0.00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0.00
本年收入合计	17680.39	本年支出合计	19680.39

收入		支出	
项目	决算数	项目(按支出功能分类)	决算数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	0.00	结余分配	0.00
年初结转和结余	2000.00	年末结转和结余	0.00
总计	19680.39	总计	19680.39

注：1. 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2. 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二、收入决算表

收入决算表

公开 02 表

部门：泰宁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支出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类	款	项	合计	17680.39	17680.39	0.00	0.00	0.00	0.00	0.00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0.72	0.72	0.00	0.00	0.00	0.00	0.00
	20136		其他共产党事务支出	0.72	0.72	0.00	0.00	0.00	0.00	0.00
	2013699		其他共产党事务支出	0.72	0.72	0.00	0.00	0.00	0.00	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1.79	31.79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8		抚恤	31.79	31.79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801		死亡抚恤	31.79	31.79	0.00	0.00	0.00	0.00	0.00
	211		节能环保支出	708.71	708.71	0.00	0.00	0.00	0.00	0.00
	21103		污染防治	21.36	21.36	0.00	0.00	0.00	0.00	0.00
	2110302		水体	21.36	21.36	0.00	0.00	0.00	0.00	0.00
	21199		其他节能环保支出	687.35	687.35	0.00	0.00	0.00	0.00	0.00
	2119999		其他节能环保支出	687.35	687.35	0.00	0.00	0.00	0.00	0.00
	212		城乡社区支出	6457.46	6457.46	0.00	0.00	0.00	0.00	0.00
	21201		城乡社区管理事务	301.63	301.63	0.00	0.00	0.00	0.00	0.00
	2120101		行政运行	233.29	233.29	0.00	0.00	0.00	0.00	0.00
	2120199		其他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支出	68.34	68.34	0.00	0.00	0.00	0.00	0.00
	21202		城乡社区规划与管理	1808.47	1808.47	0.00	0.00	0.00	0.00	0.00
	2120201		城乡社区规划与管理	1808.47	1808.47	0.00	0.00	0.00	0.00	0.00

项目		本年收 入合计	财政拨 款收入	上级 补助 收入	事业 收入	经营 收入	附属 单位 上缴 收入	其他 收入
支出功能 分类科目 编码	科目名称							
21203	城乡社区公共设施	87.00	87.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20399	其他城乡社区公共 设施支出	87.00	87.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205	城乡社区环境卫生	462.80	462.80	0.00	0.00	0.00	0.00	0.00
2120501	城乡社区环境卫生	462.80	462.80	0.00	0.00	0.00	0.00	0.00
21208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 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2642.77	2642.77	0.00	0.00	0.00	0.00	0.00
2120803	城市建设支出	2616.37	2616.37	0.00	0.00	0.00	0.00	0.00
2120804	农村基础设施建设 支出	26.40	26.40	0.00	0.00	0.00	0.00	0.00
21213	城市基础设施配套 费安排的支出	323.02	323.02	0.00	0.00	0.00	0.00	0.00
2121399	其他城市基础设施 配套费安排的支出	323.02	323.02	0.00	0.00	0.00	0.00	0.00
21214	污水处理费安排的 支出	397.60	397.60	0.00	0.00	0.00	0.00	0.00
2121402	代征手续费	97.60	97.60	0.00	0.00	0.00	0.00	0.00
2121499	其他污水处理费安 排的支出	300.00	30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299	其他城乡社区支出	434.18	434.18	0.00	0.00	0.00	0.00	0.00
2129999	其他城乡社区支出	434.18	434.18	0.00	0.00	0.00	0.00	0.00
220	自然资源海洋气象 等支出	636.36	636.36	0.00	0.00	0.00	0.00	0.00
22001	自然资源事务	636.36	636.36	0.00	0.00	0.00	0.00	0.00
2200106	自然资源利用与保 护	636.36	636.36	0.00	0.00	0.00	0.00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723.76	1723.76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1	保障性安居工程支 出	1723.76	1723.76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103	棚户区改造	565.75	565.75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108	老旧小区改造	1158.00	1158.00	0.00	0.00	0.00	0.00	0.00
224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 理支出	10.00	1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2499	其他灾害防治及应 急管理支出	10.00	1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249999	其他灾害防治及应 急管理支出	10.00	10.00	0.00	0.00	0.00	0.00	0.00

项目		本年收 入合计	财政拨 款收入	上级 补助 收入	事业 收入	经营 收入	附属 单位 上缴 收入	其他 收入
支出功能 分类科目 编码	科目名称							
229	其他支出	8111.59	8111.59	0.00	0.00	0.00	0.00	0.00
22904	其他政府性基金及 对应专项债务收入 安排的支出	7785.59	7785.59	0.00	0.00	0.00	0.00	0.00
2290402	其他地方自行试点 项目收益专项债券 收入安排的支出	7785.59	7785.59	0.00	0.00	0.00	0.00	0.00
22960	彩票公益金安排的 支出	326.00	326.00	0.00	0.00	0.00	0.00	0.00
2296099	用于其他社会公益 事业的彩票公益金 支出	326.00	326.00	0.00	0.00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

三、支出决算表

支出决算表

公开 03 表

部门：泰宁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 出合计	基本支 出	项目支 出	上缴 上级 支出	经营 支出	对附 属单 位补 助支 出	
支出功能 分类科目 编码	科目名称								
类	款	项	合计	19680.39	643.77	19036.62	0.00	0.00	0.00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0.72	0.72	0.00	0.00	0.00	0.00	
20136	其他共产党事务支出		0.72	0.72	0.00	0.00	0.00	0.00	
2013699	其他共产党事务支出		0.72	0.72	0.00	0.00	0.00	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1.79	31.79	0.00	0.00	0.00	0.00	
20808	抚恤		31.79	31.79	0.00	0.00	0.00	0.00	
2080801	死亡抚恤		31.79	31.79	0.00	0.00	0.00	0.00	
211	节能环保支出		708.71	0.00	708.71	0.00	0.00	0.00	
21103	污染防治		21.36	0.00	21.36	0.00	0.00	0.00	
2110302	水体		21.36	0.00	21.36	0.00	0.00	0.00	
21199	其他节能环保支出		687.35	0.00	687.35	0.00	0.00	0.00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支出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2119999	其他节能环保支出	687.35	0.00	687.35	0.00	0.00	0.00
212	城乡社区支出	6457.46	611.27	5846.20	0.00	0.00	0.00
21201	城乡社区管理事务	301.63	260.43	41.20	0.00	0.00	0.00
2120101	行政运行	233.29	233.29	0.00	0.00	0.00	0.00
2120199	其他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支出	68.34	27.14	41.20	0.00	0.00	0.00
21202	城乡社区规划与管理	1808.47	350.84	1457.63	0.00	0.00	0.00
2120201	城乡社区规划与管理	1808.47	350.84	1457.63	0.00	0.00	0.00
21203	城乡社区公共设施	87.00	0.00	87.00	0.00	0.00	0.00
2120399	其他城乡社区公共设施支出	87.00	0.00	87.00	0.00	0.00	0.00
21205	城乡社区环境卫生	462.80	0.00	462.80	0.00	0.00	0.00
2120501	城乡社区环境卫生	462.80	0.00	462.80	0.00	0.00	0.00
21208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2642.77	0.00	2642.77	0.00	0.00	0.00
2120803	城市建设支出	2616.37	0.00	2616.37	0.00	0.00	0.00
2120804	农村基础设施建设支出	26.40	0.00	26.40	0.00	0.00	0.00
21213	城市基础设施配套费安排的支出	323.02	0.00	323.02	0.00	0.00	0.00
2121399	其他城市基础设施配套费安排的支出	323.02	0.00	323.02	0.00	0.00	0.00
21214	污水处理费安排的支出	397.60	0.00	397.60	0.00	0.00	0.00
2121402	代征手续费	97.60	0.00	97.60	0.00	0.00	0.00
2121499	其他污水处理费安排的支出	300.00	0.00	300.00	0.00	0.00	0.00
21299	其他城乡社区支出	434.18	0.00	434.18	0.00	0.00	0.00
2129999	其他城乡社区支出	434.18	0.00	434.18	0.00	0.00	0.00
220	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636.36	0.00	636.36	0.00	0.00	0.00
22001	自然资源事务	636.36	0.00	636.36	0.00	0.00	0.00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支出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2200106	自然资源利用与保护	636.36	0.00	636.36	0.00	0.00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723.76	0.00	1723.76	0.00	0.00	0.00
22101	保障性安居工程支出	1723.76	0.00	1723.76	0.00	0.00	0.00
2210103	棚户区改造	565.75	0.00	565.75	0.00	0.00	0.00
2210108	老旧小区改造	1158.00	0.00	1158.00	0.00	0.00	0.00
224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10.00	0.00	10.00	0.00	0.00	0.00
22499	其他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10.00	0.00	10.00	0.00	0.00	0.00
2249999	其他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10.00	0.00	10.00	0.00	0.00	0.00
229	其他支出	10111.59	0.00	10111.59	0.00	0.00	0.00
22904	其他政府性基金及对应专项债务收入安排的支出	9785.59	0.00	9785.59	0.00	0.00	0.00
2290402	其他地方自行试点项目收益专项债券收入安排的支出	9785.59	0.00	9785.59	0.00	0.00	0.00
22960	彩票公益金安排的支出	326.00	0.00	326.00	0.00	0.00	0.00
2296099	用于其他社会公益事业的彩票公益金支出	326.00	0.00	326.00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4 表

部门：泰宁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金额	项目（按功能分类）	合计	一般公共 预算 财政拨款	政府性 基金预 算财政 拨款	国有资 本经营 预算财 政拨款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6205.41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0.72	0.72	0.00	0.0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11474.98	二、外交支出	0.00	0.00	0.00	0.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0.00	三、国防支出	0.00	0.00	0.00	0.00
		四、公共安全支出	0.00	0.00	0.00	0.00
		五、教育支出	0.00	0.00	0.00	0.00
		六、科学技术支出	0.00	0.00	0.00	0.00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0.00	0.00	0.00	0.00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1.79	31.79	0.00	0.00
		九、卫生健康支出	0.00	0.00	0.00	0.00
		十、节能环保支出	708.71	708.71	0.00	0.00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6457.46	3094.08	3363.39	0.00
		十二、农林水支出	0.00	0.00	0.00	0.00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0.00	0.00	0.00	0.00
		十四、资源勘探信息等支出	0.00	0.00	0.00	0.00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0.00	0.00	0.00	0.00
		十六、金融支出	0.00	0.00	0.00	0.00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0.00	0.00	0.00	0.00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金额	项目（按功能分类）	合计	一般公共 预算财政 拨款	政府性 基金预 算财政 拨款	国有资 本经营 预算财 政拨款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 气象等支出	636.36	636.36	0.00	0.00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1723.76	1723.76	0.00	0.0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 支出	0.00	0.00	0.00	0.00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 营预算支出	0.00	0.00	0.00	0.00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 应急管理支出	10.00	10.00	0.00	0.00
		二十三、其他支出	10111.5 9	0.00	10111.59	0.00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 出	0.00	0.00	0.00	0.00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 出	0.00	0.00	0.00	0.00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 债安排的支出	0.00	0.00	0.00	0.00
本年收入合计	17680.39	本年支出合计	19680.3 9	6205.41	13474.98	0.00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 余	2000.00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 和结余	0.00	0.00	0.00	0.00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 款	0.00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 拨款	2000.00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 政拨款	0.00					
总计	19680.39	总计	19680. 39	6205.4 1	13474.9 8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 05 表

部门：泰宁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6205.41	643.77	5561.64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0.72	0.72	0.00
20136	其他共产党事务支出	0.72	0.72	0.00
2013699	其他共产党事务支出	0.72	0.72	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1.79	31.79	0.00
20808	抚恤	31.79	31.79	0.00
2080801	死亡抚恤	31.79	31.79	0.00
211	节能环保支出	708.71	0.00	708.71
21103	污染防治	21.36	0.00	21.36
2110302	水体	21.36	0.00	21.36
21199	其他节能环保支出	687.35	0.00	687.35
2119999	其他节能环保支出	687.35	0.00	687.35
212	城乡社区支出	3094.08	611.27	2482.81
21201	城乡社区管理事务	301.63	260.43	41.20
2120101	行政运行	233.29	233.29	0.00
2120199	其他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支出	68.34	27.14	41.20
21202	城乡社区规划与管理	1808.47	350.84	1457.63
2120201	城乡社区规划与管理	1808.47	350.84	1457.63
21203	城乡社区公共设施	87.00	0.00	87.00
2120399	其他城乡社区公共设施支出	87.00	0.00	87.00
21205	城乡社区环境卫生	462.80	0.00	462.80
2120501	城乡社区环境卫生	462.80	0.00	462.80
21299	其他城乡社区支出	434.18	0.00	434.18
2129999	其他城乡社区支出	434.18	0.00	434.18

项 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220	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636.36	0.00	636.36
22001	自然资源事务	636.36	0.00	636.36
2200106	自然资源利用与保护	636.36	0.00	636.36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723.76	0.00	1723.76
22101	保障性安居工程支出	1723.76	0.00	1723.76
2210103	棚户区改造	565.75	0.00	565.75
2210108	老旧小区改造	1158.00	0.00	1158.00
224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10.00	0.00	10.00
22499	其他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10.00	0.00	10.00
2249999	其他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10.00	0.00	1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公开 06 表

部门：泰宁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单位：万元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经济分类 科目 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经济分类 科目 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经济分类 科目 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301	工资福利支出	548.79	302	商品和服务 支出	47.54	30703	国内债务发 行费用	0
30101	基本工资	170.44	30201	办公费	10.31	30704	国外债务发 行费用	0
30102	津贴补贴	24.18	30202	印刷费	0.00	310	资本性支出	9.97
30103	奖金	266.96	30203	咨询费	0.00	31001	房屋建筑物 购建	0.00
30106	伙食补助费	0.00	30204	手续费	0.00	31002	办公设备购 置	9.97
30107	绩效工资	0.00	30205	水费	0.53	31003	专用设备购 置	0.00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16.16	30206	电费	7.84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0.00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18.68	30207	邮电费	9.73	31006	大型修缮	0.00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16.46	30208	取暖费	0.00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0.00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0.00	30209	物业管理费	0.00	31008	物资储备	0.00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1.65	30211	差旅费	2.65	31009	土地补偿	0.00
30113	住房公积金	27.65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0.00	31010	安置补助	0.00
30114	医疗费	0.00	30213	维修(护)费	2.14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0.00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6.61	30214	租赁费	0.00	31012	拆迁补偿	0.00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37.48	30215	会议费	0.00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0.00
30301	离休费	0.00	30216	培训费	0.63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0.00
30302	退休费	0.00	30217	公务接待费	2.25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0.00
30303	退职(役)费	0.00	30218	专用材料费	0.00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0.00
30304	抚恤金	31.79	30224	被装购置费	0.00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0.00
30305	生活补助	1.70	30225	专用燃料费	0.00	312	对企业补助	0.00
30306	救济费	0.00	30226	劳务费	0.00	31201	资本金注入	0.00
30307	医疗费补助	0.00	30227	委托业务费	0.00	31203	政府投资基金股权投资	0.00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30308	助学金	0.00	30228	工会经费	0.00	31204	费用补贴	0.00
30309	奖励金	0.00	30229	福利费	0.00	31205	利息补贴	0.00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0.00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1.95	31299	其他对企业补助	0.00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0.00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0.53	399	其他支出	0.00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3.99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0.00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0.00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8.99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补贴	0.00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0.00	39909	经常性赠与	0.00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0.00	39910	资本性赠与	0.00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0.00	39999	其他支出	0.00
人员经费合计		586.26	公用经费合计					57.51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公开 07 表

部门：

单位：万元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合计	1	4.20
1. 因公出国（境）费	2	0.00
2.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3	1.95
其中：（1）公务用车购置费	4	0.00
（2）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5	1.95
3. 公务接待费	6	2.25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包括当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公开 08 表

部门：泰宁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单位：万元

项目			年初结转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支出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1	4	7	8	11	12	
			合计	2000.00	11474.98	13474.98	0.00	13474.98	0.00
	212		城乡社区支出	0.00	3363.39	3363.39	0.00	3363.39	0.00
	21208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0.00	2642.77	2642.77	0.00	2642.77	0.00

项目		年初结转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支出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2120803	城市建设支出	0.00	2616.37	2616.37	0.00	2616.37	0.00
2120804	农村基础设施建设支出	0.00	26.40	26.40	0.00	26.40	0.00
21213	城市基础设施配套费安排的支出	0.00	323.02	323.02	0.00	323.02	0.00
2121399	其他城市基础设施配套费安排的支出	0.00	323.02	323.02	0.00	323.02	0.00
21214	污水处理费安排的支出	0.00	397.60	397.60	0.00	397.60	0.00
2121402	代征手续费	0.00	97.60	97.60	0.00	97.60	0.00
2121499	其他污水处理费安排的支出	0.00	300.00	300.00	0.00	300.00	0.00
229	其他支出	2000.00	8111.59	10111.59	0.00	10111.59	0.00
22904	其他政府性基金及对应专项债务收入安排的支出	2000.00	7785.59	9785.59	0.00	9785.59	0.00
2290402	其他地方自行试点项目收益专项债券收入安排的支出	2000.00	7785.59	9785.59	0.00	9785.59	0.00

项目		年初结转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支出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22960	彩票公益金安排的支出	0.00	326.00	326.00	0.00	326.00	0.00
2296099	用于其他社会公益事业的彩票公益金支出	0.00	326.00	326.00	0.00	326.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和结余情况。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部门：泰宁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公开 09 表
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0	0	0

注：1. 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2. 本部门 2022 年度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支出。

第三部分 2022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一) 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2 年度本部门收入总计 19680.39 万元，支出总计 19680.39 万元，与上年决算数相比，各增长 10929.2 万元和 5825.25 万元，增长 124.89%和 42.04%，主要是古城区老旧小区基础设施建设、保障性安居工程项目以及城区垃圾分类及基础设施建设项目收支增加。

(二) 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2022 年度收入 19680.39 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 10929.2 万元，增长 124.89%，具体情况如下：

1.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6205.41 万元。
2.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3474.98 万元。
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0.00 万元。
4. 上级补助收入 0.00 万元。
5. 事业收入 0.00 万元。
6. 经营收入 0.00 万元。
7.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00 万元。
8. 其他收入 0.00 万元。

(三) 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2 年度支出 19680.39 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

5825.25万元，增长42.04%，具体情况如下：

1. 基本支出 643.77 万元。其中，人员支出 586.26 万元，公用支出 57.51 万元。
2. 项目支出 19036.62 万元。
3. 上缴上级支出 0.00 万元。
4. 经营支出 0.00 万元。
5.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0.00 万元。

二、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2 年度财政拨款收入总计 19680.39 万元，支出总计 19680.39 万元，各增长 10929.2 万元和 5825.25 万元，收入增长 124.89%，支出增长 42.04%。主要是城乡社区支出、古城片区老旧小区基础设施建设支出和保障性安居工程收支增加。

三、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2 年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 6205.41 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减少 4221.36 万元，下降 40.49%，具体情况如下(按项级科目分类统计)：

(一) 2013699 其他共产党事务支出 0.72 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减少 0.82 万元，减少 53.25%。主要原因是减少驻村书记生活补助。

(二) 2080801 死亡抚恤 31.79 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增

加 25.63 万元，增加 437.37%。主要原因是 512 退休干部死亡一人。

(三) 2110302 水体 21.36 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减少 1302.46 万元，减少 98.38%。主要原因是城区污水、垃圾处理费从政府基金中支出。

(四) 2119999 其他节能环保支出 687.35 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减少 2435.18 万元，减少 77.99%。主要原因是减少了其他节能环保项目。

(五) 2120101 行政运行 233.29 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减少 148.08 万元，减少 38.83%。主要原因是人员经费分离到城乡社区规划与管理项级科目中做支出。

(六) 2120199 其他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支出 68.34 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减少 320.39 万元，下降 82.42%。主要原因是市政零星工程支出减少。

(七) 2120201 城乡社区规划与管理 1808.47 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增加 1419.74 万元，增加 365.23%。主要原因是人员经费和城区建设项目支出增加。

(八) 2120399 其他城乡社区公共设施支出 87.00 万元，

较上年决算数减少 16.00 万元，下降 15.53%。主要原因是其他城乡社区公共设施项目减少。

（九）2120501 城乡社区环境卫生支出 462.80 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增加 268.74 万元，增加 138.48%。主要原因是城区垃圾分类及基础设施建设项目支出增加。

（十）2129999 其他城乡社区支出 434.18 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减少 1189.67 万元，减少 73.26%。主要原因是减少了其他城乡社区项目支出。

（十一）2200106 自然资源利用与保护支出 636.36 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增加 636.36 万元，增加 100.00%，主要原因是增加了金溪上游雨污分流项目支出。

（十二）2210103 棚户区改造支出 565.75 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增加 565.75 万元，增加 100.00%。主要原因是增加了汽车站棚户区改造项目支出。

（十三）2210108 老旧小区改造支出 1158.00 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增加 1158.00 万元，增加 100.00%。主要原因是本年增加了老旧小区改造项目支出。

（十四）2249999 其他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10.00 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增加 10.00 万元，增加 100.00%。主要原

因是增加市政灾后防治修复支出。

四、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2 年度政府性基金支出 13474.98 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 10067.15 万元，增长 295.41%，具体情况如下(按项级科目统计)：

(一) 2120803 城市建设支出 2616.37 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增加 2271.37 万元，增加 658.37%。主要原因是市政零星修缮工程支出及历史文化名城工作经费支出增加。

(二) 2120804 农村基础设施建设支出 26.40 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减少 6.60 万元，下降 20.00%。主要原因是农村生活垃圾治理常态机制市级补助资金减少。

(三) 2121399 其他城市基础设施配套费安排的支出 323.02 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减少 83.34 万元，减少 20.51%。主要原因是 2022 年城区基础设施配套项目减少。

(四) 2121402 代征手续费支出 97.60 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增加 97.60 万元，增长 100.00%。主要原因是污水处理费场人员支出和电费分离到该项级科目中做支出。

(五) 2121499 其他污水处理费安排支出 300.00 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增加 276.53 万元，增长 1178.23%。主要原因

是污水处理费分离到该项级科目中做支出。

(六) 2290402 其他地方自行试点项目收益专项债券收入安排的支出 9785.59 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增加 7185.59 万元，增加 276.37%。主要原因是增加古城区老旧小区及配套基础设施建设项目及城区垃圾分类及基础设施建设项目支出。

(七) 2296099 用于社会公益事业的彩票公益金支出 326.00 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增加 326.00 万元，增加 100.00%，主要原因是增加儿童游乐设施公益项目支出。

五、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部门 2022 年度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支出。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2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643.77 万元，其中：

(一) 人员经费 586.26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医疗费、其他工资福利支出、离休费、退休费、抚恤金、生活补助、医疗费补助、奖励金、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二) 公用经费 57.51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

费、咨询费、手续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维修（护）费、租赁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专用材料费、劳务费、委托业务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税金及附加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办公设备购置、专用设备购置、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公务用车购置、其他交通工具购置、文物和陈列品购置、无形资产购置、其他资本性支出、赠与。

七、一般公共预算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2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拨款“三公”经费支出 4.20 万元，完成全年预算的 34.71%；较上年持平。主要原因是疫情期间城市建设工作涉及客商及招商引资接待费减少。具体情况如下：

（一）因公出国（境）费支出 0.00 万元，完成全年预算的 0.00%。全年安排本部门组织的出国团组 0 个，参加其他部门出国团组 0 个；全年因公出国（境）累计 0 人次。主要是 2022 年本部门未安排因公出国（境）年初预算。

（二）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支出 1.95 万元，完成全年预算的 62.30%；较上年持平。其中：

公务用车购置费支出 0.00 万元，完成全年预算的 0.00%；较上年持平。2022 年公务用车购置 0 辆，主要是：2022 年本

部门未安排公务用车购置年初预算。

公务用车运行费支出 1.95 万元，完成全年预算的 62.30%；较上年持平。主要是控制了公务用车维修经费支出。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本部门公务用车保有量为 3 辆。

（三）公务接待费支出 2.25 万元，完成全年预算的 25.08%；较上年持平。主要是疫情期间严格控制城市建设工作涉及客商及招商引资接待费支出。累计接待 24 批次、118 人次。

八、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本部门组织对 2022 年度 14 个项目实施单位自评，分别是部门业务费、城市基础设施配套费、夜景电费、城市建设支出、住宅小区物业（业主）专项奖励、污水处理费、政府住房基金支出、垃圾处理费、农村在建房屋项目治理安全监理、农村生活垃圾治理运行、农村建筑工匠年度培训费、工程建设项目实行“多测合一”购置仪器设备软件、公租房修缮及管理、施工图审查抽检送审费用等项目，涉及财政拨款资金共计 7244.50 万元。（《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详见第五部分附件一）

对 13 个项目实施部门评价，分别是城市基础设施配套费、夜景电费、城市建设支出、住宅小区物业（业主）专项奖励、污水处理费、政府住房基金支出、垃圾处理费、农村

在建房屋项目治理安全监理、农村生活垃圾治理运行、农村建筑工匠年度培训费、工程建设项目实行“多测合一”购置仪器设备软件、公租房修缮及管理、施工图审查抽检送审费用等项目，涉及财政拨款资金共计 7230.00 万元，评价结果等次为“优”“良”“中”“差”的项目分别是 13 个、0 个、0 个、0 个。（《项目支出绩效评价报告》详见第五部分附件二）

九、其他重要事项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

2022 年度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57.51 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减少 16.29%，主要原因是：办公设施设备购置经费减少。

（二）政府采购情况

本部门 2022 年度政府采购支出总额 1506.80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 1175.21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 0.00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 331.59 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 1506.80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100.00%，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 1506.80 万元，占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的 100.00%；货物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货物支出金额的 100.00%，工程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工程支出金额的 0.00%，服务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服务支出金额的 100.00%。

（三）国有资产占用使用情况

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本部门共有车辆 3 辆，其中：副部（省）级以上领导用车 0 辆、主要领导干部用车 0 辆、机要通信用车 0 辆、应急保障用车 0 辆、执法执勤用车 0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0 辆、离退休干部用车 0 辆、其他用车 3 辆，其他用车主要是项目巡逻用车；单位价值 100 万元以上设备（不含车辆）0 台（套）。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单位从本级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预算资金，包括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二、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三、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四、其他收入：指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上级补助收入”“附属单位上缴收入”“经营收入”等以外取得的各项收入。主要是事业单位固定资产出租收入等。

五、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指事业单位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非财政拨款结余弥补当年收支差额的金额。

六、年初结转和结余：指单位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七、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按照会计制度规定缴纳的所得税、提取的专用结余以及转入非财政拨款结余的金额等。

八、年末结转和结余：指单位按有关规定结转到下年或以后年度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

金。

九、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十、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十一、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十二、“三公”经费：纳入本级财政预决算管理的“三公”经费，是指本级部门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及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十三、机关运行经费：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第五部分 附件

一、《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2 年度)

项目名称	部门业务费							
主管部门	泰宁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实施单位	泰宁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 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14.5	14.5	14.5	10	100	10	
	其中：当年财 政拨款	14.5	14.5	14.5	—	100	—	
	上年结 转资金				—		—	
	其他资金				—		—	
年度 总体 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村镇规划费等 2 万、消防审查业务专项经费 3 万、监督 抽查监测费用 5 万、其他业务费 4.5 万			实际支出村镇规划费等 2 万、消防审查业 务专项经费 3 万、监督抽查监测费用 5 万、 其他业务费 4.5 万				
绩效 指标	一级指 标	二级指 标	三级指标	年度 指标值	实际 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 析及改进措 施
	产出指 标	数量指 标	建设工程消防验 收	30 次	30	30.0	30.0	无偏离
		质量指 标	原材及回弹合格 率	≥100.00%	100	20.0	20.0	无偏 离
		时效指 标	资金到位及时率	≥100.00%	100.00	10.0	10.0	无偏离
		成本指 标	部门业务费	≥14.5 万元	14.5	10.0	10.0	无偏离
	效益指 标	可持续 影响目 标	市民期望值	≥100.00%	100.00	10.0	10.0	无偏离
	满意度 指标	服务对 象满意 度指标	居民满意度	≥96.00%	96.00	10.0	10.0	无偏离
总分					100	100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2 年度)

项目名称		城市基础设施配套费						
主管部门		泰宁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实施单位	泰宁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 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450	450	450	10	100	10	
	其中：当年财 政拨款	450	450	450	—	100	—	
	上年结转资金				—		—	
	其他资金				—		—	
年度 总体 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p>1、养护管理绿地中的各种园林植物。面积约 40 万平方米，包括：浇水排涝、挑除杂草、割草、中耕、刷白、施肥（行道树）、清理枯枝、树桩绑扎、松土整穴、加土扶正，按园林艺术景观要求，对树木、地被进行合理修剪整形、病虫害防治、防风抗倾、防洪清淤、抗旱防寒及零星小规模补植等，以保证植物的正常生长和保持绿化环境优美景观；定期组织员工进行安全教育，特别在机械使用、农药保管和使用、抗洪抢险等生产工作方面要采取防患防护措施，消除安全隐患；部分游客采摘地被内果树应及时疏导说服，严防用药后摘吃中毒和坠落伤残，2、维护绿地环境卫生整洁、园林设施安全美观和场所的市容秩序，包括：场地整齐有序、卫生清扫保洁、“四害”消除、垃圾及时清运、积水处理、绿地管辖范围内各种公共设施安全保护及清洁擦洗（包括牛皮癣广告清理，粉尘、污渍和蜘蛛网等清除），特别是文化长廊的吊顶和墙面保洁，做好文明服务。3、城区重要节点位置种植鲜花，一年共种植四次，主要种植海棠、三角梅、金掌菊等鲜花，共 10 万余株。</p>			<p>1、完成养护管理绿地中的各种园林植物面积约 40 万平方米，包括：浇水排涝、挑除杂草、割草、中耕、刷白、施肥（行道树）、清理枯枝、树桩绑扎、松土整穴、加土扶正，按园林艺术景观要求，对树木、地被进行合理修剪整形、病虫害防治、防风抗倾、防洪清淤、抗旱防寒及零星小规模补植等，以保证植物的正常生长和保持绿化环境优美景观；定期组织员工进行安全教育，农药保管和使用、抗洪抢险等生产工作方面要采取防患防护措施，消除安全隐患；部分游客采摘地被内果树应及时疏导说服，严防用药后摘吃中毒和坠落伤残，2、完成维护绿地环境卫生整洁、园林设施安全美观和场所的市容秩序，包括：场地整齐有序、卫生清扫保洁、“四害”消除、垃圾及时清运、积水处理、绿地管辖范围内各种公共设施安全保护及清洁擦洗（包括牛皮癣广告清理，粉尘、污渍和蜘蛛网等清除），特别是文化长廊的吊顶和墙面保洁，做好文明服务。3、完成城区重要节点位置种植鲜花四次，主要种植海棠、三角梅、金掌菊等鲜花，共 10 万余株。</p>				
绩效 指标	一级指 标	二级指 标	三级指标	年度 指标值	实际 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 析及改进措 施
	产出指 标	数量指 标	改善的绿地面积 (平方米)	>=400000.00 平方米	400000	30.0	30.0	无偏离
		质量指 标	绿化管护植物正 常生长率	>=96.00%	92	20.0	19.17	
		时效指 标	资金到位及时率	>=100.00%	100.00	10.0	10.0	无偏离
		成本指 标	城市基础设施配 套费	>=450 万元	450.00	10.0	10.0	无偏离
	效益指 标	环境效 益目标	区域绿地率	>=40.00%	40.00	10.0	10.0	无偏离
满意度 指标	服务对 象满意 度指标	居民满意度	>=96.00%	95.00	10.0	9.9		
总分						100	99.07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2 年度)

项目名称	夜景电费							
主管部门	泰宁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实施单位	泰宁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 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325	325	325	10	100	10	
	其中：当年财 政拨款	325	325	325	—	100	—	
	上年结 转资金				—		—	
	其他资金				—		—	
年度 总体 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主要负责城区日常管理事务的组织协调、城区的路灯和夜景、以及市民广场大屏幕等。			完成全县夜景、路灯完装巡查任务，保障了全县城区路灯夜景亮灯率达到 98%，确保群众出行安全。				
绩效 指标	一级 指标	二级指 标	三级指标	年度 指标值	实际 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 析及改进措 施
	产出 指标	数量指 标	LED 节能改造数 量	=260.00 盏	260.00	30.0	30.0	无偏离
		质量指 标	LED 节能服务节 能质量	=560.00 千瓦	560.00	20.0	20.0	无偏离
		时效指 标	资金到位及时率	>=100.00%	100.00	10.0	10.0	无偏离
		成本指 标	夜景电费	<=325 万元	325.00	10.0	10.0	无偏离
	效益 指标	可持续 影响目 标	市民期望值	>=0.00%	90.00	10.0	10.0	无偏离
满意 度 指标	服务对 象满意 度	民众满意度	=0.00%	98.00	10.0	10.0	无偏离	
总分					100	100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2 年度)

项目名称		城市建设支出						
主管部门		泰宁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实施单位		泰宁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 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 率	得 分	
	年度资金总 额	5417	5417	5417	10	100	10	
	其中：当年财 政拨款	5417	5417	5417	—	100	—	
	上年 结转资金				—		—	
	其他资金				—		—	
年度 总体 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建设包括泰宁县老旧小区改造、城区道路及污水管网改造、停车场建设、城区夜景及路灯建设等。			新增城区路灯越 195 盏，新建道路约 10KM，新改建雨污管网约 10KM。				
绩效 指标	一级 指标	二级指 标	三级指标	年度 指标值	实际 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 分析及改 进措施
	产出 指标	数量指 标	路灯亮灯率	≥100.00%	100.00	10.0	10.0	无偏离
			实际完工率	≥50.00%	50.00	10.0	10.0	无偏离
		质量指 标	验收的合格率	≥100.00%	100.00	20.0	20.0	无偏离
		时效指 标	资金到位及时 率	≥100.00%	100.00	10.0	10.0	无偏离
		成本指 标	资金到位率	≥100.00%	100.00	10.0	10.0	无偏离
	效益 指标	经济效 益指标	受益人口	≥25000.00 人	25000.00	10.0	10.0	无偏离
		环境效 益目标	服务对象满意 率	≥97.00%	95.00	10.0	9.79	
满意 度 指 标	服务对 象满意 度指标	居民对城市公 共交通服务的 满意率	≥96.00%	92.00	10.0	9.58		
总分					100	99.37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2 年度)

项目名称	住宅小区物业（业主）专项奖励							
主管部门	泰宁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实施单位	泰宁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20	20	20	10	100	1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20	20	20	—	100	—	
	上年结转资金				—		—	
	其他资金				—		—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对全县优秀物业小区、物业公司、物业服务人员、小区业委会进行奖励，提升全县小区物业管理水平，营造良好的小区居住环境，提升居民幸福感，获得感。			已评选出优秀业委会 4 个，优秀物业企业 2 个，已新成立业委会 3 个，对评选出的优秀业委会和优秀物业企业发放奖励 20 万。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当年优秀业主委员会数	=4.00 个	4.00	15.0	15.0	无偏离
			优秀物业企业	=2.00 个	2.00	10.0	10.0	无偏离
		质量指标	本年居民受益率	>=20.00%	20.00	25.0	25.0	无偏离
		时效指标	资金到位及时率	>=100.00%	100.00	10.0	10.0	无偏离
		成本指标	住宅小区物业（业主）专项奖励	<=20 万元	20.00	10.0	10.0	无偏离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目标	物业小区规范化管理比例	>=50.00%	40.00	10.0	8.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居民满意度	>=85.00%	85.00	10.0	10.0	无偏离
总分					100	98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2 年度)

项目名称		污水处理费						
主管部门		泰宁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实施单位	泰宁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 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300	300	300	10	100	10	
	其中：当年财 政拨款	300	300	300	—	100	—	
	上年结 转资金				—		—	
	其他资金				—		—	
年度 总体 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022 年度泰宁县污水处理厂采用卡式氧化沟工艺对城区污水进行处理并对产生的剩余污泥进行无害化处理。				已完成 2022 年度泰宁县污水处理厂采用卡式氧化沟工艺对城区污水进行处理并对产生的剩余污泥进行无害化处理。出水水质均达标，污水处理率达标。			
绩效 指标	一级 指标	二级指 标	三级指标	年度 指标值	实际 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 析及改进措 施
	产出 指标	数量指 标	验收合格率	≥100.00%	100.00	30.0	30.0	无偏离
		质量指 标	出水水质达标率	=100.00%	100.00	20.0	20.0	无偏离
		时效指 标	资金到位及时率	≥100.00%	100.00	10.0	10.0	无偏离
		成本指 标	资金实际支出率	=100.00%	100.00	10.0	10.0	无偏离
	效益 指标	社会效 益指标	水质合格率	=96.00%	96.00	10.0	10.0	无偏离
	满意 度 指标	服务对 象满意 度指标	居民满意度	≥95.00%	95.00	10.0	10.0	无偏离
总分					100	100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2 年度)

项目名称	政府住房基金支出							
主管部门	泰宁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实施单位	泰宁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 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200	200	200	10	100	10	
	其中：当年财 政拨款	200	200	200	—	100	—	
	上年结 转资金				—		—	
	其他资金				—		—	
年度 总体 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为中低收入住房困难家庭提供的限定标准、限定价格或租金的住房，一般由廉租住房、经济适用住房和政策性租赁住房构成。			保障了中低收入住房困难家庭，提供各类限定住房，满足了城市居民住房需求，设置了基础配套设备。				
绩效 指标	一级 指标	二级指 标	三级指标	年度 指标值	实际 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 析及改进措 施
	产出 指标	数量指 标	实际完工率	≥100.00%	100.00	20.0	20.0	无偏离
		质量指 标	工程项目完成率	≥100.00%	100.00	20.0	20.0	无偏离
		时效指 标	资金到位及时率	≥100.00%	100.00	10.0	10.0	无偏离
		成本指 标	政府住房基金支 出	≥200 万元	200.00	20.0	20.0	无偏离
	效益 指标	社会效 益目标	投诉有效处理率	≥100.00%	100.00	10.0	10.0	无偏离
	满意 度 指标	服务对 象满意 度	群众满意度	≥95.00%	95.00	10.0	10.0	无偏离
总分					100	100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2 年度)

项目名称		垃圾处理费						
主管部门		泰宁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实施单位		泰宁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 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346	346	346	10	100	10	
	其中：当年财 政拨款	346	346	346	—	100	—	
	上年结 转资金				—		—	
	其他资金				—		—	
年度 总体 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预计 2022 年全年处理垃圾量 111.52 万吨，确保泰宁城区垃圾转运及处理正常运转。				全年超量完成预计垃圾处理量，完成泰宁城区垃圾转运处理任务。			
绩效 指标	一级 指标	二级指 标	三级指标	年度 指标值	实际 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 析及改进措 施
	产出 指标	数量指 标	完成当年垃圾处 理数量任务	≥111.52 万 吨	112.00 万 吨	20.0	20.0	无偏离
		质量指 标	垃圾填埋完成率	≥100.00%	100.00	30.0	30.0	无偏离
		时效指 标	资金到位及时率	≥100.00%	100.00	10.0	10.0	无偏离
		成本指 标	垃圾处理费	≤346 万元	346.00	10.0	10.0	无偏离
	效益 指标	环境效 益目标	新增垃圾处理能 力	≥100.00 吨 ÷日	100.00	10.0	10.0	无偏离
	满意 度 指标	服务对 象满意 度	公众满意度调查	≥100.00%	100.00	10.0	10.0	无偏离
总分					100	100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2 年度)

项目名称		农村在建房屋项目治理安全监理						
主管部门		泰宁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实施单位	泰宁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 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10	10	10	10	100	10	
	其中：当年财 政拨款	10	10	10	—	100	—	
	上年结 转资金				—		—	
	其他资金				—		—	
年度 总体 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确保限额以下农村小型公共项目、农村三层及以下在建自建房施工安全。				已开展对限额以下农村小型公共项目、农村三层及以下在建自建房施工关键节点实施安全监理，累计趟数 70 趟。			
绩效 指标	一级 指标	二级指 标	三级指标	年度 指标值	实际 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 析及改进措 施
	产出 指标	数量目 标	实施安全监理的 农房比例	≥100.00%	100.00	20.0	20.0	无偏离
		质量目 标	农房施工安全比 例	≥100.00%	100.00	20.0	20.0	无偏离
		成本目 标	财政资金预算完 成率	≥100.00%	100.00	20.0	20.0	无偏离
		时效目 标	资金到位及时率	≥100.00%	100.00	10.0	10.0	无偏离
	效益 指标	社会效 益目标	提升建筑风貌品 质	提升	提升	10.0	0.0	
	满意 度 指标	服务对 象满意 度	人民群众满意度	≥90.00%	90.00	10.0	10.0	无偏离
总分						100	90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2 年度)

项目名称	农村生活垃圾治理运行费							
主管部门	泰宁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实施单位	泰宁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 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113	113	113	10	100	10	
	其中：当年财 政拨款	113	113	113	—	100	—	
	上年结 转资金				—		—	
	其他资金				—		—	
年度 总体 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实现农村生活垃圾治理常态机制县级补助（按照乡村常住人口 20 元/人补助），做到垃圾治理“五个有”（游完备的设施设备、有成熟的治理技术、有稳定的保洁队伍、有完善的监管制度、有长效的资金保障）			累计已完成垃圾治理费乡村常住人口 4.4 万人按 20 元/人全覆盖拨付。				
绩效 指标	一级 指标	二级指 标	三级指标	年度 指标值	实际 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 析及改进措 施
	产出 指标	数量目 标	覆盖人口数量	≥4.40 万人	4.40	10.0	10.0	无偏离
		质量目 标	农村垃圾治理行 政村比例	≥100.00%	100.00	10.0	10.0	无偏离
		成本目 标	农村生活垃圾治 理运行费	≤113.00 万 元	113.00	10.0	10.0	无偏离
		时效目 标	资金到位及时率	≥100.00%	100.00	10.0	10.0	无偏离
	效益 指标	社会效 益目标	提升村民环保意 识	提高	提高	10.0	10.0	
		环境效 益目标	改善农村人居环境	提升	提升	20.0	20.0	
	满意 度 指标	服务对 象满意 度	人民群众满意度	≥90.00%	90.00	20.0	20.0	无偏离
总分					100	100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2 年度)

项目名称		农村建筑工匠年度培训费						
主管部门		泰宁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实施单位	泰宁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 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6	6	6	10	100	10	
	其中：当年财 政拨款	6	6	6	—	100	—	
	上年结 转资金				—		—	
	其他资金				—		—	
年度 总体 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对农村建筑工匠开展培训				全年共完成四期农村建筑工匠培训，累计培 训人次 270 余人。			
绩效 指标	一级 指标	二级指 标	三级指标	年度 指标值	实际 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 析及改进措 施
	产出 指标	数量目 标	农村建筑工匠参 训率	≥80.00%	80.00	20.0	20.0	无偏离
		质量目 标	培训质量	好	好	10.0	10.0	
		成本目 标	农村建筑工匠年 度培训费	≤6.00 万元	6.00	20.0	20.0	无偏离
		时效目 标	资金到位及时率	≥100.00%	100.00	20.0	20.0	无偏离
	效益 指标	社会效 益目标	提升农房建筑品 质	提升	提升	10.0	10.0	
满意 度 指标	服务对 象满意 度	人民群众满意度	≥90.00%	90.00	10.0	10.0	无偏离	
总分						100	100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2 年度)

项目名称	工程建设项目实行“多测合一”购置仪器设备软件							
主管部门	泰宁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实施单位	泰宁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10	10	10	10	100	1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10	10	10	—	100	—	
	上年结转资金				—		—	
	其他资金				—		—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按照测绘资质分类分级标准和工程建设项目“多测合一”工作要求购置仪器设备软件			购买“多测合一”测绘仪器设备一套，完成泰宁县邮政朱口支局；泰宁县圳坝上住宅小区开发项目；泰宁县机动车检测、仓储中心；池潭电厂新建备品库；泰宁县山水混凝土拌合有限公司综合楼；泰宁县城区机动车维修配件仓库项目；杉阳壹品一期；泰宁县畜禽屠宰加工及冷链工厂标准化建设项目；泰宁悦府；泰宁县林业局开善林业站业务用房建设项目；泰宁县新桥乡林业站标准化建设项目；泰宁县下渠镇初级中学综合楼；泰宁县张家坊棚户区改造工程二期建设项目；福建（泰宁）影视基地建设项目；丹霞泰宁古城（炉峰）停车场建设项目；博森翰林城房地产开发项目；泰宁县城西商务写字楼等；泰宁县龙湖喇叭口加油站迁建项目；杉阳壹品房地产开发项目二期工程。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目标	购置测绘“多测合一”仪器设备软件	≥1.00 件	1.00	30.0	30.0	无偏离
		质量目标	仪器设备软件质量	≥100.00%	100.00	20.0	20.0	无偏离
		成本目标	购置工程建设项目实行“多测合一”仪器设备软件	≤10.00 万元	10.00	10.0	10.0	无偏离
		时效目标	资金到位及时率	≥100.00%	100.00	10.0	10.0	无偏离
	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目标	提高住建城市建设测绘任务能力和测绘服务水平	≥100.00%	100.00	10.0	10.0	无偏离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民众满意度	≈95.00%	90.00	10.0	9.47	
总分					100	99.47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2 年度)

项目名称	公租房修缮及管理费							
主管部门	泰宁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实施单位	泰宁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 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25	25	25	10	100	10	
	其中：当年财 政拨款	25	25	25	—	100	—	
	上年结 转资金				—		—	
	其他资金				—		—	
年度 总体 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公租房修缮及管理费主要用于公租房的修缮及管理，1、项目范围：泰宁县所有公租房修缮及管理；2、项目规模：泰宁县所有公租房建筑面积约 21223 平方米；3、项目内容：房屋的主体结构 and 构件、房屋屋盖房屋墙砌体、墙面、楼屋地面、房屋门窗、房屋给排水设施、房屋厕所、化粪池的修缮、水电设施的报装和修缮等。			已完成全县公租房修缮及管理，确保了公租房室内外及周边设施的完善，保障公租房住户的环境。				
绩效 指标	一级 指标	二级指 标	三级指标	年度 指标值	实际 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 析及改进措 施
	产出 指标	数量目 标	验收合格率	≥1000.00%	100.00	20.0	2.0	
		质量目 标	维修及时率	≥100.00%	100.00	20.0	20.0	无偏离
		成本目 标	公租房修缮及管 理费	≤25.00 万元	25.00	20.0	20.0	无偏离
		时效目 标	资金到位及时率	≥100.00%	100.00	10.0	10.0	无偏离
	效益 指标	社会效 益指标	投诉有效处理率	≥100.00%	100.00	10.0	10.0	无偏离
	满意 度 指标	服务对 象满意 度指标	群众满意度	≥95.00%	95.00	10.0	10.0	无偏离
总分					100	82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2 年度)

项目名称		施工图审查抽检送审费用						
主管部门		泰宁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实施单位	泰宁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 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8	8	8	10	100	10	
	其中：当年财 政拨款	8	8	8	—	100	—	
	上年结 转资金				—		—	
	其他资金				—		—	
年度 总体 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免于施工图审查的社会投资小型低风险项目施工图抽检送审费用			免图审办理了施工许可证，减少企业的申报材料，缩减了企业成本 20000 元，提升办理建筑许可服务水平。				
绩效 指标	一级 指标	二级指 标	三级指标	年度 指标值	实际 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 析及改进措 施
	产出 指标	数量目 标	社会投资小型低 风险项目施工图 抽检送审数	>=5.00 个	5.00	30.0	30.0	无偏离
		质量目 标	抽查比例	>=30.00%	30.00	20.0	20.0	无偏离
		成本目 标	施工图审查抽检 送审费用	>=8.00 万元	8.00	10.0	10.0	无偏离
		时效目 标	资金到位及时率	>=100.00%	100.00	10.0	10.0	无偏离
	效益 指标	可持续 影响目 标	市民期望值	>=100.00%	90.00	10.0	9.0	
	满意 度 指标	服务对 象满意 度	民众满意度	=100.00%	90.00	10.0	9.0	
总分					100	98		

二、《项目支出绩效评价报告》

2022 年泰宁县住建局城市基础设施配套费财政项目 支出绩效自评报告

一、项目概况

（一）项目单位基本情况

贯彻执行国家和省市有关住房和城乡建设、管理的法律和政策，承担规范全县住房和城乡建设、管理秩序和责任；指导和管理全县城市规划区内园林绿化、县级工程质量安全监督管理工作等。

（二）项目总体目标完成情况

城市基础设施配套费绩效目标总体完成情况良好。

二、项目实施基本情况

（一）项目资金使用情况

2022 年度城市基础设施配套费项目支出预算安排 450 万元，总投入 450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投入 450 万元，资金到位 450 万元，实际使用 450 万元，项目资金到位率 100 %，支出实现率 100%。资金使用合法合规。

三、项目绩效分析

（一）项目绩效评价工作开展情况

2022年城市基础设施配套费项目的自评根据设计的自评指标体系，采用现场核验、查看内业等方法开展绩效自评，经评价，自评得分95分，自评等级为优秀。

（二）项目绩效执行率完成情况

经评价核验，2022年城市基础设施配套项目的年度绩效目标年初预算450万元，全年预算450万元，预算执行实际执行完成：450万元，目标执行率：100%，本指标10分，得分：10分。

（三）项目绩效分析

1、产出评价指标满分，自评得分69.17分。其中：

（1）产出数量目标：绩效目标内容：改善的绿地面积（平方米）大于等于400000平方米，目标完成：400000平方米，本指标得分：30.0，指标无偏离。

（2）产出质量目标：绩效目标内容：绿化管护植物正常生长率大于等于96%，实际完成：92%，目标完成：95.85%，本指标得分：19.17分。

（3）产出时效目标：绩效目标内容：资金到位及时率，实际完成100%，目标完成100.00%，本指标得分10.0，指标无偏离。

（4）产出成本目标：绩效目标内容：城市基础设施配套费大于等于450.00万元，目标完成：100.00%，本指标得分：

10, 指标无偏离。

2、效益评价指标满分 19.9 分，自评得分 30 分。其中：

(1) 环境效益目标：绩效目标内容：区域绿地率大于等于 40%，目标完成：400.00%，得分 10 分，指标无偏离。

(2) 服务对象及满意度目标：绩效目标内容：居民满意度大于等于 96%，实际目标完成：92%，评价指标 10 分，得分 9.9 分。得扣分的原因是：旅游和文化生活满意率未能达到 100%

四、存在问题

专业技术力量较为薄弱，导致城区绿化管护及园林绿化施工水平提升较慢。

五、有关建议

加大专业技术人员的配备，注重质量，提升部门绩效水平，积累经验，提升项目管理水平。

2022 年度泰宁县住建局夜景电费项目支出绩效 自评报告

(一) 项目概况

1. 项目单位基本情况

贯彻执行国家和省市有关住房和城乡建设、管理的法律和政策，承担规范全县住房和城乡建设、管理

秩序的责任；拟定住房和城乡建设、管理相关政策并组织实施等。

2. 项目总体目标完成情况

夜景电费 2022 年度绩效目标总体完成情况良好。

（二）项目实施基本情况

1. 项目资金使用情况

2022 年度夜景电费项目支出预算安排 325 万元，总投入 325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投入 325 万元，资金到位 325 万元，实际使用 325 万元，项目资金到位率 100%，支出实现率 100%。资金使用合法合规。

（三）项目绩效分析

1. 项目绩效评价工作开展情况

2022 年夜景电费项目的自评根据设计的自评指标体系，采用现场核验、查看内业等方法开展绩效自评，经评价，自评得分 100 分，自评等级为优。

2. 项目绩效执行率完成情况

经评价核验，2022 年夜景电费项目的年度绩效目标年初预算 325 万元，全年预算 325 万元，预算执行实际执行完成：325 万元，目标执行率：100%，本指标 10 分，得分：10，指标无偏离。

3. 项目绩效分析

(1)、产出评价指标满分 70，自评得分 70 分。其中：

①产出数量目标：LED 节能改造数量=260 盏实际完成 260 盏，目标完成：100.00%，本指标得分：30.0，指标无偏离。

②产出质量目标：绩效目标内容：LED 节能服务节能质量等于 560 千瓦，实际完成：560 千瓦，目标完成：100.00%，本指标得分：20，指标无偏离。

③产出时效目标：绩效目标内容：资金使用及时率，实际完成 100%，目标完成 100.00%，本指标得分 10.0，指标无偏离。

④产出成本目标：绩效目标内容：夜景电费小于等 325.00 万元，目标完成：100.00%，本指标得分：10，指标无偏离。

(2)、效益评价指标满分 20 分，自评得分 20 分。其中：

①可持续影响目标 10 分，绩效目标内容：市民期望值 \geq 90.00%，目标完成：90.00%，得分 10 分。指标无偏离。

②服务对象满意度评价指标 10 分，得分 10 分。指标无偏离。

(四) 存在问题

1、路灯夜景面广，不能及时发现问题，无法及时维修

到位。

2、雷雨天气夜间值班人员忙不过来，需要等合适的时间段逐一维修。

（五）有关建议

1、进一步完善推进智慧路灯照明系统管理。（针对产生漏电、短路、对流、过载、过压、欠压、雷击浪涌、温度等电气故障，实时将报警信息通过互联网提供到系统平台和相关管理者，方便及时发现故障点位及时修复。）

2、年维护资金不足，还是按十几年前的标准进行核算进行拨付，建议年维护资金据实结算。

2022 年泰宁县住建局城市建设支出项目支出 绩效自评报告

为确保 2022 年城市建设项目资金安全，进一步提高资金使用效益，我局对 2022 年城市建设项目资金使用、管理进行了自评，现将自评情况报告如下：

（一）项目概况

1. 项目单位基本情况

泰宁县城市建设项目建设以来，县领导高度重视，要求相关单位按照年度计划按时保质保量的完成项目建设任务，改造居民环境的基础设施，提升居民的幸福指数。

2. 项目总体目标完成情况

城市建设项目年度绩效目标总体完成情况良好，亮灯率、完工率、服务对象满意度等均达标。

（二）项目实施基本情况

1. 项目资金使用情况

2022 年度城市建设项目支出预算安排 5417 万元，总投入 5417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投入 0 万元，资金到位 5417 万元，实际使用 5417 万元，项目资金到位率 100%，支出实现率 100%。资金使用合法合规。

（三）项目绩效分析

1. 项目绩效评价工作开展情况

2022 年城市建设项目的自评根据设计的自评指标体系，采用现场核验、查看内业等方法开展绩效自评，经评价，自评得分 99.37 分，自评等级为优秀。

2. 项目绩效执行率完成情况

经评价核验，2022 年城市建设项目的年度绩效目标年初预算 5417 万元，全年预算 5417 万元，预算执行实际执行完成：5417 万元，预算执行率：100%，本指标 10 分，得分 10 分。

3. 项目绩效分析

效益指标满分 90 分，自评得分 89.37 分。其中：

(1) 产出目标 60 分，得分 60 分。路灯亮灯率 100%、实际完工率 100%、验收合格率 100%、资金到位率 100%、资金到位及时率 100%，无偏离。

(2) 效益目标 20 分，得分 19.79 分。

(3) 受益人口 10 分，服务对象满意率 9.79 分，满意率 97.9%，无偏离。

(4) 满意度评价指标满分 10 分，自评得分 9.58 分。其中：居民满意度 10 分，得分 9.58 分。居民满意率 95.8%，无偏离。

(四) 存在问题

(1) 由于项目建设项目多，较分散，不易集中施工，导致项目建设周期长；

(2) 项目实施联动机制有待完善。

(五) 有关建议

进一步合理安排建设计划，加快城区基础设施建设进度，加大资金监管力度，加强项目的安全监督，确保项目的顺利实施。

2022 年度泰宁县住建局住宅小区物业（业主）专项奖励项目支出绩效自评报告

(一) 项目概况

1. 项目单位基本情况

根据《福建省物业管理条例》、《三明市普通住宅前期物业服务等级标准》、《泰宁县住宅小区物业(业主)管理专项奖励资金管理办法(试行)》、《泰宁县 2021 年度城区住宅小区物业管理考评办法》对 2021 年度县域内住宅小区物业及成立业主委员会小区进行考评，对新成立业主委员会、新引进物业公司、年度优秀小区业主委员会、优秀物业公司、优秀物业服务人员，优秀业主等进行补助奖励。

2. 项目总体目标完成情况

项目年度绩效目标总体完成情况较好。评选出了优秀业主委员会 6 个，达标保障房和老旧住宅等开放式小区 1 个，四星（三级）达标物业服务企业 2 家（小区 2 个），首次引进（入住）物业服务企业小区 1 个，首次成立业主委员会小区 4 个，优秀业主及优秀物业服务人员 12 名，文明楼栋 40 个。

（二）项目实施基本情况

1. 项目资金使用情况

2022 年度住宅小区物业（业主）专项奖励支出项目支出预算安排 20 万元，总投入 20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投入 20 万元，资金到位 20 万元，实际使用 20 万元，项目资金到位率 100%，支出实现率 100%。资金使用合法合规。

（三）项目绩效分析

1. 项目绩效评价工作开展情况

2022 年度住宅小区物业（业主）专项奖励支出项目的自评根据设计的自评指标体系，采用现场核验、查看内业等方法开展绩效自评，经评价，自评得分 98.0 分，自评等级为“优秀”。

2. 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

经评价核验，2022 年住宅小区物业（业主）专项奖励支出项目的年度绩效目标全部完成，部分指标超额完成。具体如下：

（1）产出数量目标：绩效目标内容：评选出优秀业主委员会 4 个，实际完成 100.00%，目标完成 100.00%，本指标得分 15.0，指标无偏离。绩效目标内容：评优出优秀物业企业 2 个，实际完成 100.00%，目标完成 100.00%，本指标得分 10.0，指标无偏离。

（2）产出质量目标：绩效目标内容：本年度受益居民覆盖率，实际完成 100%，目标完成 100.00%，本指标得分 25.0，指标无偏离。

（3）产出时效目标：绩效目标内容：资金到位及时率，实际完成 100%，目标完成 100.00%，本指标得分 10.0，指标无偏离。

（4）产出成本目标：绩效目标内容：发放住宅小区物业（业主）专项奖励小于等于 20 万元，实际发放 20 万元，

目标完成：100.00%，本指标得分：10，指标无偏离。

(5) 社会效益目标。绩效目标内容：物业小区规范化管理比例大于等于50%，目标完成值40.00%，本指标分值10分，得分8.0，扣分原因为我县物业小区规范化管理还有待进一步改善。

(6) 服务对象满意度目标。绩效目标内容：群众满意度大于等于85%，实际完成85.00%，目标完成85.00%，本指标得分10.0，指标无偏离。

(四) 存在问题

1、**补助资金缺口较大。**小区数量逐年增加，没有成立业主委员会的小区仍较多，无物业管理小区较多，补助奖励涉及面较广，资金缺口较大，很多小区配套基础设施建设滞后，僧多粥少，补助的少量资金对小区建设帮助不大。

2、**考评机制不够合理。**主要是由县住建局房地产业和住房保障股牵头，协同创城办、6个居委会对小区管理进行考评，由于小区管理参差不齐，特别是一些老旧小区，基础设施严重滞后，有的小区住户太少，对成立业主委员会及后续管理造成极大的阻碍。同时目前房地产业股工作人员较少且均为兼职，对小区及物业公司无法实施有效的监管和考核。

(五) 有关建议

1、**职能移交。**建议将小区管理职能移交至城建监察大

队，统一纳入城市管理范畴。

2、增加经费。建议县财政将每年的住宅小区物业(业主)管理专项奖励资金从 20 万元增加到 30 万元，同时尝试引进外县优质的物业公司入驻我县，提升我县物业服务水平。

2022 年泰宁县住建局污水处理费项目支出 绩效自评报告

为确保 2022 年污水处理项目资金安全，进一步提高资金使用效益，我局对 2022 年城市建设项目资金使用、管理进行了自评，现将自评情况报告如下：

(一) 项目概况

1. 项目单位基本情况

泰宁县污水处理项目建设以来，县领导高度重视，要求相关单位按照年度计划按时保质保量的完成项目建设任务，改造居民环境的基础设施，提升居民的幸福指数。

2. 项目总体目标完成情况

污水处理项目年度绩效目标总体完成情况良好，执行率、服务对象满意度等均达标。

(二) 项目实施基本情况

1. 项目资金使用情况

2022 年度城市建设项目支出预算安排 300 万元，总投入 300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投入 0 万元，资金到位 300 万元，实际使用 300 万元，项目资金到位率 100%，支出实现率 100%。资金使用合法合规。

（三）项目绩效分析

1. 项目绩效评价工作开展情况

2022 年污水处理费项目的自评根据设计的自评指标体系，采用现场核验、查看内业等方法开展绩效自评，经评价，自评得分 100 分，自评等级为优秀。

2. 项目绩效执行率完成情况

经评价核验，2022 年污水处理费项目的年度绩效目标年初预算 300 万元，全年预算 300 万元，预算执行实际执行完成：300 万元，目标执行率：100%，本指标 10 分，得分 10 分。

3. 项目绩效具体分析

（1）产出评价指标满分 70 分，自评得分 70 分。其中：

①数量目标 30 分，得分 30 分。验收合格率 100%，无偏离。

②质量目标 20 分，得分 20 分。出水水质达标率 100%，无偏离。

③成本目标 10 分，得分 10 分。资金实际支出率 100%，无偏离。

④时效目标 10 分，得分 10 分。资金到位及时率 100%，无偏离。

(2) 效益评价指标满分 10 分，自评得分 10 分。其中：社会效益 10 分，得分 10 分。水质合格率 96%，无偏离。

(3) 满意度评价指标满分 10 分，自评得分 10 分。其中：居民满意度 10 分，得分 10 分。居民满意率 95%，无偏离。

(四) 存在问题

1. 项目存在的问题

(1) 由于项目建设项目多，较分散，不易集中施工，导致项目建设周期长；

(2) 项目实施联动机制有待完善。

(五) 有关建议

进一步合理安排建设计划，切实改善泰宁县污水的收集率，提高污水收集率 BOD 浓度等，加大投资监管力度，确保项目的顺利实施。

2022 年泰宁县住建局政府住房基金财政项目支出绩效自评报告

（一）项目概况

1. 项目单位基本情况

宣传贯彻党中央有关住房保障管理工作的方针政策与法律法规，会同有关部门编制保障性住房发展规划和年度计划，参与拟订全市保障性住房、公共租赁住房的建设规划。承担保障性住房的建设，负责保障性住房申请资格审核及已保障家庭资格复核工作。负责保障性住房选配、维修、中止及租赁补贴发放、调整等事务工作。

2. 项目总体目标完成情况

政府住房基金支出项目年度绩效目标总体完成情况较好。

（二）项目实施基本情况

1. 项目资金使用情况

2022 年度住房保障支出项目支出预算安排 200 万元，总投入 200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投入 200 万元，资金到位 200 万元，实际使用 200 万元，项目资金到位率 100%，支出实现率 100%。资金使用合法合规。

（三）项目绩效分析

1. 项目绩效评价工作开展情况

2022 住房保障支出项目的自评根据设计的自评指标体系，采用现场核验、查看内业等方法开展绩效自评，经评价，自评得分 100.0 分，自评等级为“优秀”。

2. 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

经评价核验，2022 年住房保障支出项目的年度绩效目标全部完成，部分指标超额完成。具体如下：

（1）产出成本目标。绩效目标内容：政府住房基金支出，实际完成 100.00%，目标完成 100.00%，本指标得分 20.0，指标无偏离。绩效目标内容：资金实际到位 200 万，实际完成 100.00%，目标完成 100.00%，本指标得分 20.0，指标无偏离。

（2）产出数量目标。绩效目标内容：完成保障性住房的新建或购置、清退清理、分配及维修维护，实际完成 100%，目标完成 100.00%，本指标得分 20.0，指标无偏离。

（3）产出质量目标：绩效目标内容：工程项目完成率，实际完成 100%，目标完成 100.00%，本指标得分 20.0，指标无偏离。

（4）产出时效目标：绩效目标内容：资金到位及时率，实际完成 100%，目标完成 100.00%，本指标得分 10.0，指标无偏离。

（5）社会效益目标。绩效目标内容：投诉有效处理率，实际完成 100.00%，目标完成 100.00%，本指标得分 10.0，指标无偏离。

（6）服务对象满意度目标。绩效目标内容：对维修质量的满意度，实际完成 100.00%，目标完成 100.00%，本指标得

分 10.0, 指标无偏离。

(四) 存在问题

1. 审核制度不健全。虽然我县出台了《泰宁县保障性安居工程建设和管理的意见》（泰政〔2012〕10号），实现民政、住建、公安、市场监管、银行等多部门的协审机制，但审核的范围只限定在我县，对外市、外省的情况不能审查到位，造成分配结果存在隐患；

2. 政策制度的不健全。我县虽然出台了公共租赁住房的管理办法，但部分申请户受户籍、收入等原因的限制，同时又因其他原因（如因灾、因病）的情况造成住房困难而不能享受保障性住房；

3. 退出机制不健全。在退出环节上，主要是缺乏有力有效的行政、市场和法律手段，对不再符合保障条件的住户存在认定上的困难。另一方面，对拒不退出的住户缺乏有效的强制措施。

(五) 有关建议

1. 健全审核制度。协同民政、住建、公安、市场监管、银行等多部门的协审机制，加强对外市、外省的审查机制，确保分配结果公平、公正；

2. 健全政策制度。健全公共租赁住房的管理办法和摸排力度，确保申请户不受户籍、收入等原因的限制，同时确保其他原因（如因灾、因病）的情况造成住房困难而不能享受

保障性住房的申请户都能享受到保障性住房，真正实现三保障；

3. 健全退出机制。加强退出环节的审查机制、对不符合保障条件的住户加强认定。并协同民政、公安、银行等有关部门加强对拒不退出的住户采取强制措施，确保其他符合条件的申请户都能享受到保障性住房。

2022 年泰宁县住建局垃圾处理费项目支出 绩效自评报告

(一) 项目概况

1. 项目单位基本情况

贯彻执行国家和省市有关住房和城乡建设、管理的法律和政策，承担城区街道及背街小巷清扫保洁、公厕管护、餐余垃圾（餐馆及单位食堂）收运处置、河道保洁、生活垃圾转运、城区生活垃圾处理费征收和生活垃圾填埋场运行监管等。

2. 项目总体目标完成情况

2022 年度垃圾处理费绩效目标总体完成情况良好。

(二) 项目实施基本情况

1. 项目资金使用情况

2022 年度垃圾处理费项目支出预算安排 346 万元，总投入 346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投入 346 万元，资金到位

346 万元，实际使用 346 万元，项目资金到位率 100 %，支出实现率 100 %。资金使用合法合规。

(三)项目绩效分析

1. 项目绩效评价工作开展情况

2022 年垃圾处理费项目的自评根据设计的自评指标体系，采用现场核验、查看内业等方法开展绩效自评，经评价，自评得分 100 分，自评等级为优秀。

2. 项目绩效执行率完成情况

经评价核验，2022 年垃圾处理费项目的年度绩效目标年初预算 346 万元，全年预算 346 万元，预算执行实际执行完成：346 万元，目标执行率：100 %，本指标 10 分，得分：10，指标偏离原因：无偏离。

3. 项目绩效分析

(1) 产出评价指标满分 70，自评得分 70 分。其中：

① 产出数量目标：完成当年付费体会理数量任务大于等于 111.52 万吨，实际完成值 112 万吨，目标完成：100.00%，本指标得分：20.0，指标无偏离。

② 产出质量目标：完成当年垃圾填埋完成率验收目标大于等于 100.00%，实际完成 100.00%，本指标得分：30.0。指标无偏离。

③产出成本目标：绩效目标内容：垃圾处理费小于等于 346 万元，实际完成 346 万元，目标完成：100.00%，本指标得分：10，指标无偏离。

④产出时效目标：绩效目标内容：资金到位及时率大于等于 100.00%，实际完成 100.00%，本指标得分：10.0。指标无偏离。

(2)效益评价指标满分 20 分，自评得分 20 分。其中：环境效益目标 10 分，绩效目标内容：新增垃圾处理能力大于等于 100 吨/日，目标完成：100.00%，得分 10 分，指标无偏离。

(3)服务对象及满意度年度指标值等于 100.00%，实际完成值 100.00%，评价指标 10 分，得分 10 分。指标无偏离。

(四) 存在问题

1. 工作队伍责任、素质等方面参差不齐，有待提高；2. 管理制度不够健全、执行力度不大；3. 城市建设在后续推进上存在困难，垃圾处理设备不够完善，工作效率比较低。

(五) 有关建议

1. 加强职工工作业务能力的培养，增强其职业责任感，提高他们的工作积极性；

2. 建议积极引进最新垃圾处理设备，以提高工作效率。

2022 年农村在建房屋项目治理安全监理专项资金

项目绩效评价报告

(一)项目概况

1.项目基本情况

(1)项目的实施依据：《福建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进一步加强农村建房安全管理的通知》(闽政办〔2021〕55号)。

(2)项目基本性质、用途和主要内容、涉及范围：项目用于购买在建农房监理第三方服务，确保批后施工关键节点监管服务到位，保障在建农房项目有专业的人来管，为社会服务型项目。

(3)项目申报的可行性、必要性及其论证过程：

①可行性：经摸底调查，全县每年农村建房数量在30栋左右，按照框架结构施工关键节点4个、砖混结构施工关键节点5个，每趟按照900元计算，则全县在建农房监理费用在10.8万（全部为框架结构房屋）—13.5万（全部为砖混结构房屋）左右（最终以实际监理趟数为准），成本整体在县财政可承受范围内；

②必要性：农村在建农房的施工必须在懂技术的专业力量监管下进行才有根本的安全保障，而影响房屋施工安全的关键节点主要只有4-5个，因此将在建农房施工关键节点巡查监理服务外包给第三方是极为必要的。

(4)项目绩效总目标及阶段性目标情况：资金将用于泰宁县农村在建农房监理工作。

(5)项目预期投入情况：项目预期投入 10 万元。

(6)预期主要的经济、政治和社会效益：项目资金有助于提高限额以下农村小型公共项目及农村三层及以下自建房施工安全及农村建筑工匠安全意识提升。

2. 项目资金使用情况

2022 年度农村在建房屋项目治理安全监理项目支出预算安排 10 万元，总投入 10 万元，资金到位 10 万元，实际使用 4.68 万元，项目资金到位率 100%，支出实现率 100%，资金使用合法合规，多余的 5.32 万元资金已由县财政收回。

(二)项目指标设定情况

1. 项目评价时，评价指标设定是否规范、全面

2022 年度农村在建房屋项目治理安全监理项目指标设定中：产出指标设定了 4 个，包括实施安全监理的农房比例、农房施工安全比例、财政资金预算完成率、资金到位及时率；效益目标设定了提升建筑风貌品质 1 个；满意度指标设定了人民群众满意度 1 个目标，在评价指标设定中比较合规。

2. 项目评价时，评价指标及标准设定是否细化、量化、可衡量、可评价

部分评价指标均有细化、有量化，部分指标为定性指标

不可量化。如实施安全监理的农房比例、农房施工安全比例、财政资金预算完成率、资金到位及时率、人民群众满意度可量化；有些指标为定性指标，如提升建筑风貌品质。

(三)项目执行效率情况

1. 预期产出实现程度

数量目标（实施安全监理的农房比例）设置为 $\geq 100\%$ 、质量目标（农房施工安全比例）设置为 $\geq 100\%$ 、成本目标（每趟监理费用）设置为 ≤ 900 元、时效目标（资金到位及时率）设置为 $\geq 100\%$ 。

2. 影响产出实现程度的问题及原因分析是否到位

数量目标（实施安全监理的农房比例）设置为 $\geq 100\%$ 、实际完成值 100%；质量目标（农房施工安全比例）设置为 $\geq 100\%$ 、实际完成值 100%；成本目标（每趟监理费用）设置为 ≤ 900 元、实际完成值 900元；时效目标（资金到位及时率）设置为 $\geq 100\%$ 、实际完成值 100%。

(四)项目实施效果情况

1. 预期效果实现程度

社会效益目标预期为提升建筑风貌品质，实际与预期一致，人民群众满意度设定为 $\geq 90.00\%$ ，实际完成值为 90%，上榜 2022 年中国最美县域榜单。

2. 影响效益实现程度的问题及原因分析是否到位

社会效益目标预期目标值和实际完成情况无偏离。

(五)自评工作质量情况

1. 评价工作组织实施总体上是否规范

泰宁县住建局在绩效评价工作中组织实施总体上较为规范：绩效人员分工明确，财务制度健全，重视项目资金的绩效。

2. 自评表内容是否完整、客观

2022 年度农村在建房屋项目治理安全监理专项资金绩效项目自评表内容较为完整，通过各项指标的设定，能较客观地反映该项目资金的具体用途，更好的提高了该资金的使用效益。

(六)存在问题

1. 部分乡镇未能及时跟踪在建农房施工进度，导致部分关键节点巡查监理缺失。
2. 部分农村建筑工匠认为对在建农房实施监理是专门给他们找茬，不配合工作。

(七)有关建议

1. 持续抓好单位内控制度，完善资金管理制度

建立健全内部控制制度，经济责任制度等监督制度，完善资金管理办法。内部控制制度即关系到会计系统对部门单位经济活动反映的正确可靠性，又涉及到部门单位的财产物

资的安全完整性。建立一套管理和控制本部门单位内部经济活动的内部控制系统，有助于提高部门单位财产物资的利用率，防范舞弊和腐败风险，保证会计信息质量的及时性和准确性，改善部门单位的财务管理现状。

2. 持续加强专项资金监督管理，严格执行专款专用

加强专项资金监督管理，严格执行专款专用。注重对财务人员进行财务知识、专项知识的培训，严格按照规定的使用范围进行财务核算，确保专项资金落实到位，监督有力，使用规范。

3. 持续完善绩效评价工作机制，健全绩效考核指标体系

科学设定管理目标，完善管理组织工作流程，实现考核管理与日常工作相结合，提高绩效工作效率，切实发挥考核评价的导向和监督作用。同时要加强对目标绩效管理专业的知识培训，提升目标绩效管理能力和水平。

(八) 抽查结论

2022 年度农村在建房屋项目治理安全监理项目为了有效保障我县限额以下农村小型公共项目及农村三层及以下自建房施工安全及有效提升农村建筑工匠安全意识。在绩效自评抽查中发现设定的评价指标中，全部都达到设定目标，当年度工作上榜“2022 年中国最美县域”榜单。通过自评抽

查，综上所述，2022 年度农村在建房屋项目治理安全监理项目抽查评分为 100.0 分，抽查等级为优（ $S \geq 90$ ）。

2022 年度泰宁县住建局农村生活垃圾治理运行专项资金项目绩效评价报告

（一）项目概况

1. 项目基本情况

（1）项目的实施依据：《福建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关于全面提升农村生活垃圾治理工作进一步规范农村生活垃圾简易处理设施整治的通知》（闽建村〔2018〕9号）。

（2）项目基本性质、用途和主要内容、涉及范围：项目用于进一步做到农村生活垃圾治理“五个有”标准（有完备的设施设备、有成熟的治理技术、有稳定的保洁队伍、有完善的监管制度、有长效的资金保障），为社会服务型项目。

（3）项目申报的可行性、必要性及其论证过程：

①按照全县农村常驻人口数量 20 元/人的标准设置每年农村生活垃圾治理常态机制县级补助资金，在我县财力能够承受的合理范围内；

②农村生活垃圾治理常态机制县级补助资金能够有效保障我县农村生活垃圾治理的基本稳定，是改善农村人居环境的基本要求；

③按照全县农村常驻人口数量省级补助 12 元/人、市级 6 元/人、县级在此基础上再补助 20 元/人，基本能满足农村生活垃圾治理工作的基本运行。

(4)项目绩效总目标及阶段性目标情况：资金将用于泰宁县农村生活垃圾治理工作。

(5)项目预期投入情况：项目预期投入 113 万元。

(6)预期主要的经济、政治和社会效益：项目资金有助于提高村民环保意识、改善当地农村人居环境。

2. 项目资金使用情况

2022 年度农村生活垃圾治理常态机制县级补助项目支出预算安排 113 万元，总投入 113 万元，资金到位 113 万元，实际使用 113 万元，项目资金到位率 100%，支出实现率 100%，资金使用合法合规。

(二)项目指标设定情况

1. 项目评价时，评价指标设定是否规范、全面

2022 年度农村生活垃圾治理常态机制县级补助项目指标设定中：产出指标设定了 4 个，包括覆盖人口数量、农村垃圾治理行政村比例、农村生活垃圾治理运行费、资金到位及时率；效益目标设定了 2 个，包括村民环保意识、改善农村人居环境；满意度指标设定了人民群众满意度 1 个目标，在评价指标设定中比较合规。

2. 项目评价时，评价指标及标准设定是否细化、量化、可衡量、可评价

部分评价指标均有细化、有量化，部分指标为定性指标不可量化。如农村生活垃圾治理行政村比例可量化；服务对象满意度目标也可量化。有些指标为定性指标，如村民环保意识提升和农村人居环境改善。

(三)项目执行效率情况

1. 预期产出实现程度

农村生活垃圾治理常态机制覆盖人口数量目标设置为 ≥ 4.4 万人、农村生活垃圾治理行政村比例目标为 $\geq 100\%$ ；成本目标为农村生活垃圾治理运行费为 ≤ 113 万元、资金到位及时率设定为 $\geq 100\%$ 。

2. 影响产出实现程度的问题及原因分析是否到位

农村生活垃圾治理常态机制覆盖人口数量目标预期为 ≥ 4.4 万人，实际完成 5.65 万人；农村生活垃圾治理行政村比例目标预期为 $\geq 100\%$ ，实际完成 100%；农村生活垃圾治理运行费成本目标预期为 ≤ 113 万元，实际完成 113 万元；资金到位及时率设定为 $\geq 100\%$ ，实际完成值 100%。

(四)项目实施效果情况

1. 预期效果实现程度

环境效益目标预期为改善提升农村人居环境，实际与预期一致，人民群众满意度设定为 $\geq 90.00\%$ ，实际完成值为90%，上榜2022年中国最美县域榜单。

2. 影响效益实现程度的问题及原因分析是否到位

环境效益目标预期目标值和实际完成情况无偏离。

(五) 自评工作质量情况

1. 评价工作组织实施总体上是否规范

泰宁县住建局在绩效评价工作中组织实施总体上较为规范：绩效人员分工明确，财务制度健全，重视项目资金的绩效。

2. 自评表内容是否完整、客观

2022年度农村生活垃圾治理常态机制县级补助资金绩效项目自评表内容较为完整，通过各项指标的设定，能较客观地反映该项目资金的具体用途，更好的提高了该资金的使用效益。

(六) 存在问题

1. 部分村民参与垃圾分类的积极性和主动性较差。
2. 垃圾分类还未全面普及，需要进一步宣传发动。

(七) 有关建议

1. 持续抓好单位内控制度，完善资金管理制度

建立健全内部控制制度，经济责任制度等监督制度，完

善资金管理办办法。内部控制制度即关系到会计系统对部门单位经济活动反映的正确可靠性，又涉及到部门单位的财产物资的安全完整性。建立一套管理和控制本部门单位内部经济活动的内部控制系统，有助于提高部门单位财产物资的利用率，防范舞弊和腐败风险，保证会计信息质量的及时性和准确性，改善部门单位的财务管理现状。

2. 持续加强专项资金监督管理，严格执行专款专用

加强专项资金监督管理，严格执行专款专用。注重对财务人员进行财务知识、专项知识的培训，严格按照规定的使用范围进行财务核算，确保专项资金落实到位，监督有力，使用规范。

3. 持续完善绩效评价工作机制，健全绩效考核指标体系

科学设定管理目标，完善管理组织工作流程，实现考核管理与日常工作相结合，提高绩效工作效率，切实发挥考核评价的导向和监督作用。同时要加强对目标绩效管理专业的专业知识培训，提升目标绩效管理能力和水平。

(八) 抽查结论

2022 年度农村生活垃圾治理常态机制县级补助项目为了有效保障我县农村生活垃圾治理的基本稳定。在绩效自评抽查中发现设定的评价指标中，全部都达到设定目标，当年度工作上榜“2022 年中国最美县域”榜单。通过自评抽查，

综上所述，2022 年度农村生活垃圾治理常态机制县级补助项目抽查评分为 100 分，抽查等级为优（ $S \geq 90$ ）。

2022 年度农村建筑工匠年度培训专项资金 项目绩效评价报告

（一）项目概况

1. 项目基本情况

（1）项目的实施依据：《福建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关于加强农村建筑工匠管理的通知》（闽建村〔2019〕10 号）。

（2）项目基本性质、用途和主要内容、涉及范围：项目用于本行政区域内农村建筑工匠的培训和监督管理。包括组织成立农村建筑工匠协会、组织农村建筑工匠轮训等。

（3）项目申报的可行性、必要性及其论证过程：

①可行性：根据摸底调查，我县农村建筑工匠人数约 300 人左右，按照培训费 100 元/人的标准，则一年培训费约在 3 万左右，基本能满足培训要求，且总体在县财政承受范围内，不会对财政造成很大负担；

②必要性：农房建设是一项技术性强的工作，保证农房建设质量安全，农村建筑工匠是关键因素。为切实加强我县农村建筑工匠培训和管理，提升技能水平，规范从业行为，

有必要成立农村建筑工匠协会，并对农村建筑工匠开展轮训，确保农房质量安全。

(4) 项目绩效总目标及阶段性目标情况：资金将用于泰宁县农村建筑工匠协会成立及农村建筑工匠培训等。

(5) 项目预期投入情况：项目预期投入 6 万元。

(6) 预期主要的经济、政治和社会效益：项目资金有助于提高农村建筑工匠安全意识及业务水平，从而保障农房建设安全。

2. 项目资金使用情况

2022 年度农村建筑工匠培训项目支出预算安排 6 万元，总投入 6 万元，资金到位 6 万元，实际使用 6 万元，项目资金到位率 100%，支出实现率 100%，资金使用合法合规。

(二) 项目指标设定情况

1. 项目评价时，评价指标设定是否规范、全面

2022 年度农村建筑工匠培训项目指标设定中：产出指标设定了 4 个，包括农村建筑工匠参训率、培训质量、农村建筑工匠年度培训费、资金到位及时率；效益目标设定了 1 个：提升农房建筑品质；满意度指标设定了人民群众满意度 1 个目标，在评价指标设定中比较合规。

2. 项目评价时，评价指标及标准设定是否细化、量化、可衡量、可评价

部分评价指标均有细化、有量化，部分指标为定性指标不可量化。如农村建筑工匠参训率、农村建筑工匠年度培训费、资金到位及时率、人民群众满意度可量化；有些指标为定性指标，如提升农房建筑品质。

(三) 项目执行效率情况

1. 预期产出实现程度

数量目标（农村建筑工匠参训率）设置为 $\geq 80\%$ 、质量目标（培训质量）设置为好、成本目标（农村建筑工匠年度培训费）设置为 ≤ 6 万元、时效目标（资金到位及时率）设置为 $\geq 100\%$ 。

2. 影响产出实现程度的问题及原因分析是否到位

数量目标（农村建筑工匠参训率）设置为 $\geq 80\%$ 、实际完成值 80%。质量目标（培训质量）设置为好、实际完成值好。成本目标（农村建筑工匠年度培训费）设置为 ≤ 6 万元、实际完成值 6 万元。时效目标（资金到位及时率）设置为 $\geq 100\%$ 、实际完成值 100%。

(四) 项目实施效果情况

1. 预期效果实现程度

社会效益目标预期为提升农房建筑品质，实际与预期一致。人民群众满意度设定为 $\geq 90.00\%$ ，实际完成值为90%，上榜2022年中国最美县域榜单。

2. 影响效益实现程度的问题及原因分析是否到位

社会效益目标预期目标值和实际完成情况无偏离。

(五) 自评工作质量情况

1. 评价工作组织实施总体上是否规范

泰宁县住建局在绩效评价工作中组织实施总体上较为规范：绩效人员分工明确，财务制度健全，重视项目资金的绩效。

2. 自评表内容是否完整、客观

2022年度农村建筑工匠培训专项资金绩效项目自评表内容较为完整，通过各项指标的设定，能较客观地反映该项目资金的具体用途，更好的提高了该资金的使用效益。

(六) 存在问题

1. 部分农村建筑工匠因注重眼前利益（参加培训无务工补贴）或因工期等原因，致使部分未能参加到农村建筑工匠培训中。

2. 工匠细分为木工、钢筋工、混凝土工、水电工等多工种，短期的培训很难面面俱到。

(七) 有关建议

1. 持续抓好单位内控制度，完善资金管理制度

建立健全内部控制制度，经济责任制度等监督制度，完善资金管理办。内部控制制度即关系到会计系统对部门单位经济活动反映的正确可靠性，又涉及到部门单位的财产物资的安全完整性。建立一套管理和控制本部门单位内部经济活动的内部控制系统，有助于提高部门单位财产物资的利用率，防范舞弊和腐败风险，保证会计信息质量的及时性和准确性，改善部门单位的财务管理现状。

2. 持续加强专项资金监督管理，严格执行专款专用

加强专项资金监督管理，严格执行专款专用。注重对财务人员进行财务知识、专项知识的培训，严格按照规定的使用范围进行财务核算，确保专项资金落实到位，监督有力，使用规范。

3. 持续完善绩效评价工作机制，健全绩效考核指标体系

科学设定管理目标，完善管理组织工作流程，实现考核管理与日常工作相结合，提高绩效工作效率，切实发挥考核评价的导向和监督作用。同时要加强对目标绩效管理的专业知识培训，提升目标绩效管理能力和水平。

(八) 抽查结论

2022 年度农村建筑工匠培训项目为了有效保障我县农村建筑工匠队伍具有基本能力素质及安全意识。在绩效自评

抽查中发现设定的评价指标中，全部都达到设定目标，当年度工作上榜“2022年中国最美县域”榜单。通过自评抽查，综上所述，2022年度农村建筑工匠培训项目抽查评分为100分，抽查等级为优（ $S \geq 90$ ）。

2022年度泰宁县住建局工程建设项目实行“多测合一”仪器设备及软件项目支出绩效自评报告

（一）项目概况

1. 项目单位基本情况

为适应我县城城区、集镇建设又好又快发展的需要，更好的为我县城市规划管理、市政工程建设、为民办实事项目以及房地产开发做好测绘服务，同时为满足三明市工程建设项目实行“多测合一”的要求。

2. 项目总体目标完成情况

购置工程建设项目实行“多测合一”仪器设备及软件年度绩效目标总体完成情况良好，并将继续在测绘工作中发挥作用。

（二）项目实施基本情况

1. 项目资金使用情况

2022 年度实行“多测合一”仪器设备及软件项目支出预算安排 10 万元，总投入 10 万元，项目资金到位率 100 %，支出实现率 100 %。资金使用合法合规。

（三）项目绩效分析

1. 项目绩效评价工作开展情况

工程建设项目实行“多测合一”目的是为加快推进工程建设项目工作，压缩工作时限，提高工作效率，进一步优化工程建设项目的营商环境，通过完成的工程建设项目和工作业务量，开展绩效自评经评价，自评得分 99.47 分，自评等级为 优秀 。

2. 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

经评价核验，购置工程建设项目实行“多测合一”仪器设备及软件项目的年度绩效目标全部完成。产出评价指标满分 70，自评得分 70 分。具体如下：

（1）产出数量目标：绩效目标内容：保质保量完成我县工程建设“多测合一”项目任务，保证了工程建设项目的联合验收。本指标得分：30.0，指标无偏离。

（2）产出质量目标：绩效目标内容：提高了测绘服务效率，保证测绘成果质量，提交的测绘成果质量合格，本指标得分：20.0，指标无偏离。

(3) 成本目标： 绩效目标内容：财政资金预算完成率，实际完成：100.00%，目标完成：100.00%，本指标得分：10.0，指标无偏离。

(4) 产出时效目标： 绩效目标内容：资金到位及时率，实际完成 100%，目标完成 100.00%，本指标得分 10.0，指标无偏离。

3. 项目绩效分析

产出评价指标满分 20.0 分，自评得分 19.47 分。其中：

(1) 可持续影响 10.0 分，得分 10.0 分。其中：提高住建城市建设测绘任务能力和测绘服务水平，得分的原因是：购置工程建设项目实行“多测合一”仪器设备及软件将继续在测绘工作中发挥作用。

(2) 服务对象及满意度 10.0 分，得分 9.47 分。其中：居民满意度 10.0 分，得分 9.47 分，得扣分的原因是：项目业主满意度调查。

(四) 存在问题

1. 工程建设项目实行“多测合一”目的是为加快推进工程建设项目工作，压缩工作时限，提高工作效率，进一步优化工程建设项目的营商环境，在具体实施过程中存在磨合、协调、配合、完善的问题；

2. 存在工程建设项目验收时间紧迫，不具备“多测合一”

的条件的问题；

3. 存在对“多测合一”综合技术规程理解和成果完善的问题等。

4. 为切实管好用好各类测绘仪器设备，充分发挥每一台仪器设备的作用，保证测绘产品的质量，制定了测绘仪器设备管理制度，但在具体实施中存在测绘仪器设备保管不当的问题；同时测绘人员的使用测绘仪器设备、软件的操作水平有待提高。

（五）有关建议

1. 努力提高工作效率和服务水平，完善工程建设项目实行“多测合一”所需仪器设备的使用，健全和优化工作流程；

2. 与相关部门和服务对象多协调、沟通，提高工程建设项目“多测合一”工作水平，提升服务对象的满意度，取得良好的社会效益。

3. 按照新的“多测合一”综合技术规程，做好仪器设备的质量检定，提升技术水平，完善测绘成果。

4. 严格执行测绘仪器设备管理制度，做好仪器设备的维护、保养工作，加强人员培训，提高对测绘仪器设备应用能力，发挥出效力。

2022 年泰宁县住建局公租房修缮及管理费财政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报告

（一）项目概况

1. 项目单位基本情况

对泰宁县城所有公共租赁住房进行修缮及管理，主要是对房屋的主体结构和构件、房屋屋盖房屋墙砌体、墙面、房屋楼地面、房屋门窗、房屋给排水设施、房屋厕所、化粪池的修缮、水电设施的报装和修缮等事务工作。

2. 项目总体目标完成情况

公租房修缮及管理费项目年度绩效目标总体完成情况较好。

（二）项目实施基本情况

1. 项目资金使用情况

2022 年度公共租赁住房修缮及管理费支出项目支出预算安排 25 万元，总投入 25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投入 25 万元，资金到位 25 万元，实际使用 25 万元，项目资金到位率 100%，支出实现率 100%。资金使用合法合规。

（三）项目绩效分析

1. 项目绩效评价工作开展情况

2022 公共租赁住房修缮及管理费支出项目的自评根据设计的自评指标体系，采用现场核验、查看内业等方法开展

绩效自评，经评价，自评得分 100.0 分，自评等级为“优秀”。

2. 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

经评价核验，2022 年公租房修缮及管理费支出项目的年度绩效目标全部完成，部分指标超额完成。具体如下：

(1) 产出成本目标。绩效目标内容：资金支出率，实际支出 25 万，完成 100.00%，目标完成 100.00%，本指标得分 20.0，指标无偏离。

(2) 产出数量目标。绩效目标内容：对城区所有公共租赁住房进行修缮及管理，实际完成 100%，目标完成 100.00%，本指标得分 20.0，指标无偏离。

(3) 产出质量目标：绩效目标内容：及时对公共租赁住房进行修缮和长效管理，实际完成 100%，目标完成 100.00%，本指标得分 20.0，指标无偏离。

(4) 产出时效目标：绩效目标内容：资金使用及时率，实际完成 100%，目标完成 100.00%，本指标得分 10.0，指标无偏离。

(5) 社会效益目标。绩效目标内容：公共租赁住房保障对象投诉数量，投诉率低于 2.00%，目标完成 1.00%，本指标得分 10.0，指标无偏离。

(6) 服务对象满意度目标。绩效目标内容：对维修质

量的满意度,实际完成 100.00%,目标完成 100.00%,本指标得分 10.0,指标无偏离。

3. 项目绩效分析

(1)预算执行率指标满分 10.0 分,自评得分 10.0 分,得扣分的原因是:根据预算执行率 100%。

(2)产出评价指标满分 70.0 分,自评得分 70.0 分。其中:

①产出数量 20.0 分,得分 20.0 分,得扣分的原因是:完成本年度所有公共租赁住房的修缮维护和有效管理。

②产出质量 20.0 分,得分 20.0 分,得扣分的原因是:及时完成本年度所有公共租赁住房的修缮维护和有效管理。

③产出成本 20.0 分,得分 20.0 分,得扣分的原因是:严格按照相关政策执行专款专用,支出完成 100%。(4)时效目标 10.0 分,得分 10.0 分,得扣分的原因是:资金到位及时率达到 100.00%。

(3)效益评价指标满分 20.0 分,自评得分 20.0 分。其中:①社会效益 10 分,得分 10 分,得扣分的原因是:公共租赁住房保障对象投诉数量极少,投诉率远低于 1.00%。②服务对象满意度 10.0 分,得分 10.0 分。其中:对房屋维修质量的满意度 5.0 分,得分 5.0 分,得扣分的原因是:群众

满意度达到 95%，完成绩效目标。

(四) 存在问题

1. 建设资金缺口较大。征迁和基础设施投入大，虽然中央、省给予保障性住房资金补助，但实际上仅有上级补助资金和住房公积金增值收益，其余资金全部靠县财政投入，但由于我县财政收入入不敷出、资金缺口较大，很多配套资金无法及时到位，导致一些配套基础设施建设滞后，给我县保障性住房建设、保障、管理等工作的开展带来了很大压力。目前廉租房缺口 42 套，全年预计廉租房将缺口 50 套，人才公租房将缺口 20 套。

2. 公租房入住管理难度大，监管不到位。随着保障性住房的建设力度的加大，保障性住房的数量也在增加，对保障性住房的管理的难度也随之增加，同时随着房屋老化，管理维护成本急剧增加。目前保障性住房的管理依托县住建局房地产业和住房保障股，人员较少且均为兼职，对保障性住房的动态管理无法实施有效的监管。

(五) 有关建议

1. 配足房源。建议县里筹资新建、购买或租赁 80 套房源以备下一轮选房配租，缓解目前房源紧缺情况。

2. 增加经费。建议县财政增加公共租赁住房管理专项资

金，同时尝试引进物业进行规范化管理。

2022 年施工图审查抽检送审费用专项资金部门 绩效评价报告

（一）项目概况

1. 基本情况

（1）实施依据：《福建省工程建设项目审批制度改革领导小组办公室关于印发〈关于优化社会投资简易低风险工程建设项目审批服务的指导意见〉的通知》（闽建审改[2020]7号）、《三明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三明市提升办理建筑许可营商环境工作方案的通知》（明政办[2020]34号）。

（2）主要内容、涉及范围：取消社会投资小型低风险项目施工图审查，施工图审查结论不再作为社会投资小型低风险项目核发施工许可证的前置条件，各地住建部门应通过政府购买服务方式对施工图设计质量进行检查。社会投资简易低风险工程建设项目是指：实行投资项目备案管理，功能单一、技术要求简单，总建筑面积不大于 10000 平方米且高度不大于 24 米且地下不超过一层的办公、公共服务设施、小型普通仓库和厂房等房屋建筑项目，其中办公和公共服务设施仅限钢筋混凝土结构建筑；小型普通仓库和厂房仅限跨度小于 18 米的单层厂房或仓库，以及跨度小于 9 米且楼盖无动荷载的 3 层及以下多层厂房或仓库。

2. 项目资金使用情况

2022 年已使用（待支付）资金 12500 元，其中泰宁县城城区机动车维修配件仓库 C1 区 1#、2#楼（工程勘察成果、图纸设计）施工图审查费用 9500 元，泰宁县 B1 地块城区机动车维修配件仓库项目（工程勘察成果、图纸设计）施工图审查费用 3000 元。由于设计单位未按照图审意见完成设计整改，该笔资金暂未支付。

（二）项目绩效分析

1. 项目绩效评价工作开展情况

社会投资小型低风险项目免于施工图审查，改由通过政府购买服务的方式进行检查，目的是为加快推进工程建设项目开工建设，压缩工作时限，减少施工许可申请材料，降低企业成本，提高工作效率，进一步提升办理建筑许可营商环境，通过完成的工程建设项目和工作业务量，开展绩效自评经评价，自评得分 98 分，自评等级为优秀。

2. 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

经评价核验，施工图审查抽检送审费用年度产出评价指标满分 70，自评得分 70 分。具体如下：

（1）产出数量目标：根据小型低风险的定义，2022 年度仅有 2 个项目符合要求。这 2 个小型低风险项目已免图审办理施工许可证，社会投资小型低风险项目施工图抽检送审数量 2 个。本指标得分：30.0，指标无偏离。

(2) 产出质量目标：2022 年度免于施工图审查的社会投资小型低风险项目图纸抽查送检比例 100%，本指标得分：20.0，指标无偏离。

(3) 产出成本目标：居住建筑以建筑面积计算图审费用 ≤ 1.9 元/平方米，其他房屋建筑工程以工程概算计算图审费用 $\leq 1\%$ ，按勘察费总额计算工程勘察图审费用 $\leq 3.50\%$ ，

目标完成：100.00%，本指标得分：10.0，指标无偏离。

(4) 产出时效目标：资金到位及时率，实际完成 100%，目标完成 100.00%，本指标得分 10.0，指标无偏离。

3. 项目效益分析

效益评价指标满分 20.0 分，自评得分 18 分。其中：

(1) 可持续影响 10.0 分，得分 9 分。可提升办理建筑许可营商环境，减少企业申请材料，缩短企业开工时间，缩减企业成本，提升服务水平。

(2) 服务对象及满意度 10.0 分，得分 9 分。

(四) 存在问题

小型低风险项目难培育，小型低风险项目的定义要求小型普通厂房合仓库跨度应小于 18 米，我县工业园区内的厂房跨度都有大于 18 米，符合免图审的小型低风险项目较少。

(五) 有关建议

积极培育社会投资小型低风险项目，做好小型低风险项目政策宣传，做好项目跟踪指导服务。